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四节	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10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1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29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1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32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41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43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三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0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55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5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 200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次董事会会议实到董事 13 人，戴德时(Timothy D. Dattels)因事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唐开罗(Daniel A. Carroll)行使表决权。本行董事会会议一致同意此报告。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对本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法兰克纽曼、首席财务官王博民、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兆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深圳发展银行, 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二) 法定代表人: 弗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

(三) 董事会秘书: 徐进

证券事务代表: 吕旭光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深圳发展银行大厦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 (0755)82080387

传 真: (0755)82080386

电子邮箱: dsh@sdb.com.cn

(四)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518001

本行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db.com.cn>

电子邮箱: dsh@sdb.com.cn

(五) 本行选定信息披露报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本行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秘书处

(六) 本行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深发展 A

股票代码: 000001

(七) 本行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7 年 12 月 22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10 月 27 日

注册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10334

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 440301192185379; 地税 440303192185379

本行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 深圳东门南路 2006 号宝丰大厦五楼

本行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点：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2期18楼

(八)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200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境内审计数
利润总额	638,616,561
净利润	351,727,4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702,080
主营业务利润	2,894,458,973
营业利润	2,894,458,973
投资收益	824,537,457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36,137,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5,584,4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790,688

说明：

(1)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确定和计算非经常性损益；

(2)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涉及金额为：17,025,380 元。

(3) 本行持有作为生息资产的债券及央行票据在现金流量表归类为投资性项目，如把这类项目计入经营活动，则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为 4,088,496,157 元。

项 目	境外审计数
利润总额	571,123,311
净利润	286,493,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3,806,267
主营业务利润	2,847,866,241
营业利润	2,847,866,241
投资收益	784,024,998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57,288,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3,635,8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790,688

说明：本行持有作为生息资产的债券及央行票据在现金流量表归类为投资性项目，如把这类项目计入经营活动，则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为 4,088,872,397 元。

(二)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境内审计数 调整后*	境内审计数 调整前	境内审计数 调整后*	境内审计数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8,546,321,849	9,092,580,635	8,351,953,211	8,323,009,942	5,958,483,949	5,992,810,422
净利润	351,727,460	286,493,301	294,569,669	289,774,275	395,782,481	425,072,719
总资产	229,216,415,808	222,368,557,861	204,442,759,083	204,286,424,020	193,587,154,606	193,453,415,33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 股东权益)	5,043,041,955	5,078,166,533	4,734,314,280	4,684,662,288	4,439,745,584	4,394,888,985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0.18	0.15	0.15	0.15	0.20	0.22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18	0.15	0.15	0.15	0.20	0.22
每股净资产	2.59	2.61	2.43	2.41	2.28	2.26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	2.52	2.53	2.36	2.34	2.21	2.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	-2.37	3.62	3.62	-0.86	-0.86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 摊薄)	6.97%	5.64%	6.22%	6.19%	8.91%	9.6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平均)	7.16%	6.39%	6.42%	6.38%	9.83%	9.66%

说明:

(1) 境内审计数调整后, 代表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金额。

(2)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是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5 年修订)》规定的公式计算。即: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 - 待摊费用 - 长期待摊费用)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三) 境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及差异

1、本年度境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及差异调节表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度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法定会计报表(按中国会计准则)	5,043,041,955	351,727,460	4,734,314,280	294,569,669
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9,985,844	544,603	-10,530,447	-1,126,482
可供出售的投资按公允价值调整	2,643,889	250,000	-486,991,940	22,549,506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18,669,168	4,175,000	-22,844,167	-5,325,000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18,710,626	-41,264,424	59,975,050	59,975,050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	52,733,087	11,804,274	-	-
调整汇兑损益	-	-43,002,702	-	-

上述差异对递延所得税影响	-10,308,012	2,259,090	66,980,094	-40,119,39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5,078,166,533	286,493,301	4,340,902,870	330,523,347

说明：为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而对本行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之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A 衍生工具及结构性存款以公允价值列示。
- B 可供出售的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
- C 一次性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
- D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 E 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列示。
- F 由于人民币升值而造成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列入当期损益。
- G 确认上述差异形成的递延税款。

2、境内外审计贷款损失准备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年初数	5,111,559,816	5,111,559,815
加：本年提取	1,705,862,159	2,135,196,728
减：已减值贷款利息冲减	-	429,334,567
本年净计提	1,705,862,159	1,705,862,161
加：本年收回	3,664,616	3,664,616
加：汇率变动	10,186,103	10,186,101
减：本年核销	598,721,201	598,721,200
年末数	6,232,551,493	6,232,551,493

(四) 2005 年度本行利润表附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有关规定，本行2005年度按境内外审计数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1、境内审计数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7.40	58.95	1.49	1.49
营业利润	57.40	58.95	1.49	1.49
净利润	6.97	7.16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6.64	6.82	0.17	0.17

2、境外审计数

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6.08	63.51	1.46	1.46

营业利润	56.08	63.51	1.46	1.46
净利润	5.64	6.39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9	6.33	0.15	0.15

(五)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1、境内审计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年12月31日
股本	1,945,822,149	-	-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1,571,729,344	-	-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270,132,324	52,759,119	-	322,891,443
其中：法定公益金	90,044,108	17,586,373	-	107,630,481
一般准备	279,704,345	200,000,000	-	479,704,345
未分配利润	666,929,035	98,968,341	-	765,897,376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	-2,917	-	42,999,785	-43,002,702
股东权益合计	4,734,314,280	351,727,460	42,999,785	5,043,041,955

说明：变动原因是本行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及进行利润分配所导致。

2、境外审计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折算差	期末数
股本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1,571,729,344				1,571,729,344
储备	549,833,753	252,759,119		2,916	802,595,788
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	-413,730,650	472,377,725	56,399,771		2,247,304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储备		297,989			297,989
未分配利润	687,248,274	327,071,539	258,845,854		755,473,959
合计	4,340,902,870	1,052,506,372	315,245,625	2,916	5,078,166,533

第四节 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七号—商业银行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本行各项商业银行财务指标、业务数据和有关情况如下：

（一）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商业银行重要财务数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总负债	224,173,373,853	199,708,444,803	189,147,409,022
存款总额	202,043,045,690	167,266,248,457	141,747,646,731
长期存款及同业拆入总额	16,687,555,090	14,875,731,585	42,227,441,033
贷款总额	156,103,023,972	126,195,463,240	131,369,832,820
各类贷款余额：			
其中：短期贷款	66,838,782,553	64,404,003,227	59,515,903,393
进出口押汇	1,886,572,642	1,154,051,709	1,422,407,336
贴现	38,414,272,735	16,701,407,260	33,248,442,698
中长期贷款	32,483,604,299	31,238,496,393	26,746,144,223
逾期贷款	496,724,787	1,264,560,541	593,848,754
非应计贷款	15,983,066,956	11,432,944,110	9,843,086,416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年末及按月平均计算的年均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资本充足率*	≥8*	3.70	3.17	2.30	2.13	6.96	7.87	
不良贷款比例	≤15	9.33	10.21	11.41	10.07	8.49	10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75	58.11	61.35	65.96	71.46	69.67	65.66
	外 币	≤85	60.04	61.64	47.93	53.45	55.84	55.88
	本外币	≤75	58.23	56.40	65.46	70.32	68.76	64.82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35.89	33.34	25.39	26.79	30.59	30.85
	外 币	≥60	87.86	84.45	79.30	85.49	76.03	68.86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比例	≤4	0.00	0.07	0.15	0.4	1.23	1.65
	拆出比例	≤8	1.09	0.80	0.92	0.99	0.71	1.27
中长期贷款比例	人民币	≤120	237.81	219.74	253.62	249.46	117.75	124.93
	外 币	≤60	1.92	2.14	2.9	3.53	3.91	4.71
国际商业借款比例	≤100	0.00	0.00	5.26	6.5	2.99	1.62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20.67	15.11	16.92	23.23	4.59	6.3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22.22	109.80	128.70	152.58	45.15	48.22	
利息回收率	-	89.59	89.42	95.53	91.08	92.23	87.27	

说明：

1、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商业银行最迟要在 2007 年

1月1日前达到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

2、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全部是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余额；承兑银行是国内某5大国有商业银行。

3、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中，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占本行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比例为44.68%。

4、大部分表中列示的财务指标的标准值及定义已经被银监会重新修订并将于2006年1月1日起试行。

(三) 资本构成与变化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资本净额	4,880	3,310	8,931
其中：核心资本净额	4,885	3,340	4,153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131,713	143,681	128,261
资本充足率	3.70%	2.30%	6.96%
核心资本充足率	3.71%	2.32%	3.24%

说明 1：2004年度起资本充足率与核心资本充足率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规定的新标准计算；2003年度资本充足率与核心资本充足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商业银行非现场监管指标报表填报说明和商业银行非现场监管报表报告书的通知》计算，因此对比2003年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2、本行2005年的资本充足率有重大改善。核心资本充足率由2004年末的2.32%增长到3.24%，主要归因于内部资本的积累和资产负债表管理。虽然目前资本充足率与目标水平尚有距离，但本行会争取通过筹资来提升资本充足率。

(四) 本行机构有关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机构（不含总行）有关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地址	所辖网点数	资产规模*	员工人数
总行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首层	1	8,038	61
深圳管理部	深圳市深南大道1056号银座国际大厦9、15层	89	37,949	1,584
深圳人民桥支行 (特殊资产管理中心)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117号湖北宝丰大厦首层	1	11,237	69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66号	17	21,756	558
海口分行	海口市金龙路22号	4	2,989	140
珠海支行	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18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6	1,803	144
佛山分行	佛山市莲花路148号	10	8,981	283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351号	23	29,558	618

杭州分行	杭州市庆春路 36 号	16	22,505	443
宁波分行	宁波市江东北路 138 号	7	8,702	270
温州分行	温州市人民东路国信大厦	5	5,234	155
北京分行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13	28,654	459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 130 号	7	5,663	216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学田湾正街 1 号	7	2,890	195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北路 28 号江苏商厦	10	15,010	299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10 号一轻总公司大厦	8	8,674	229
济南分行	济南市历山路 138 号	5	5,515	183
青岛分行	青岛市香港中路 6 号世贸中心 A 座裙楼	4	3,295	156
成都分行	成都市顺城街 206 号	3	3,722	120
昆明分行	昆明市盘龙区青年路 448 号华尔顿大厦群楼 1-6 层	2	1,943	92
合计		238	234,115	6,274

说明：资产规模为 2005 年底准备前账面余额。

(五) 报告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级分类	贷款余额	贷款准备计提比例 (%)	
		从损益表提取的减值准备 (参考比例)	利润分配提取的一般准备
正常	132,171	-	1
关注	9,360	2	-
次级	7,307	20—30	-
可疑	5,787	40—60	-
损失	1,478	100	-
合计	156,103		

说明：

1、根据银监会 2001 年公布的《指引》，银行应以贷款余额的 1% 计提一般准备。

2005 年 5 月 23 日，财政部制定了《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 号)，并列明金融企业应当于年终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从利润分配中提取一般准备(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以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而对特定损失的贷款，则从损益表提取，并按照风险程度和可回收性合理计提。本办法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以前有关规定与本办法有抵触的，以本办法为准。

另根据财金[2005]90 号《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金融企业应在三年左右提足一般准备，最长不超过五年。本行计划分三到五年提足一般准备。

2、本行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实际担保能力和本行的贷款管理情况等因素，分析其五级分类情况并结合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及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折现值等，合理提取贷款损失准备/减值准备。报告期末，本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 6,232,551,493 元。

3、中财一系列 15 亿元贷款是本行不良贷款中的一个主要不良贷款，本行已向有关监管部门汇报。针对这些不良贷款的法律行动正在进行。本行也已聘请专业法律顾问支持诉讼。管理层认为可回收折现值存在变数，因此已专项计提约 4 亿元减值准备。

4、不良贷款准备金覆盖率由 2004 年的 35% 提升至 2005 年末的 43%。

(六) 报告期末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客户贷款余额为 59.64 亿元（含贴现客户），占期末贷款余额的 3.82%。前十名贷款客户是：深圳市财政金融服务中心、深圳市中信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现代汽车有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浙江顺风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中化国际石油公司。

(七) 报告期末本行无占贷款总额比例超过 20%（含 20%）的贴息贷款。

(八) 本行重组贷款的年末余额 420,834 万元人民币，其中逾期部分金额 91,441 万元人民币。

(九) 报告期主要贷款类别按月度计算的年均余额及年均贷款利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年均余额	年均贷款利率
短期贷款（本外币）	59,559.82	5.77%
中长期贷款（本外币）	31,294.41	5.72%

(十) 报告期末所持金额重大的政府债券的有关情况

2005 年末，本行所持重大金额政府债券情况如下：

债券种类	面值（万元）	票面利率（%）	到期日
02 国债 01	63,000	2.70	2012-3-18
03 国债 06	60,000	2.53	2008-7-25
01 国债 01	50,000	2.82F0.57	2011-3-23
01 国债 09	50,000	2.77F0.52	2011-8-31
02 国债 09	50,000	2.70	2012-7-19
00 国债 02	40,000	2.80F0.55	2010-4-18
04 年凭证式（二期）三年期国债	37,143	2.52	2007-5-31
00 国债 01	30,000	2.9F0.65	2007-2-24
03 国债 04	30,000	2.45	2008-4-24
01 国债 05	25,000	3.71	2008-6-22
05 国债 07	25,000	1.58	2007-7-15
00 国债 12	20,000	2.85F0.60	2007-12-20
01 国债 14	20,000	2.90	2008-12-10
02 年凭证式（二期）五年期国债	20,748	2.29	2007-7-16
04 年凭证式（二期）五年期国债	17,080	2.83	2009-5-31
05 国债 14	17,000	1.75	2007-12-15
02 国债 11	15,000	2.64	2009-8-23
04 年凭证式（四期）三年期国债	11,830	2.65	2007-8-31
02 国债 15	9,000	2.93	2009-12-6
02 年凭证式（三期）五年期国债	8,677	2.36	2007-9-1
00 国债 06	8,000	3.50	2007-8-17
96 国债 06	8,000	11.83	2006-6-14
03 国债 07	5,000	2.66	2010-8-20
04 国债 08	5,000	4.3	2009-10-20

05 国债 05	5,000	3.3733	2012-5-25
98 国债 3	5,000	5.50	2008-9-4
99 记账式 1 期	5,000	4.88	2006-2-26

(十一) 报告期内应收利息与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应收利息）	229,337,261	0
其他应收款	791,933,713	544,029,170

注：对于贷款等生息资产的应收利息，在其到期 90 天尚未收回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逐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合理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报告期内主要存款类别年均余额及年均存款利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年均余额	年均存款利率
企业存款（本外币）	154,223.30	1.70%
储蓄存款（本外币）	26,022.99	1.34%

(十三) 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及本年为解决不良贷款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包括贷款五级分类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共计 145.72 亿元。本行为解决不良资产报告期内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

1、改革不良资产管理架构，完善资产保全部门职能

设立特殊资产管理委员会为不良资产管理最高决策机构。强化总行资产保全部的管理职能，增加了贷款重组的管理和不良资产核销的管理两项职能。总行成立了特殊资产管理中心，剥离深圳地区不良资产进行集中清收管理。健全分行一级资产保全部门，将不良资产集中由分行资产保全部门进行经营管理，发挥分行清收的积极性。

2、制定、落实各项清收政策和配套措施

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和相关政策法规的变化，制定了《不良贷款重组管理办法（试行）》，修订了《以物抵债及抵债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资产保全工作委托律师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业务要求，并简化部分业务审批流程，提高效率；完善清收激励措施，制定《不良资产清收单项奖励办法》，根据不良资产收回的方式、难易程度按不同标准给予奖励；针对疑难问题，及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指导和协助清收；组织经验交流，做好专题业务培训，开拓思路、互相促进；实行重大案件协办制度。

3、对不良资产实施分类管理，明确工作目标，落实清收责任

组织对全行不良资产进行分类排队，根据本行不良资产的实际情况，对不良资产实施分类管理，区别不同的债务人情况制定不同的不良资产处置方案；确定全行和各分支行的年度清收目标，总行资产保全部门按月落实分支行清收进展情况，及时掌握进度、适时调整，深入基层帮助分支行解决清收过程中的重大、疑难问题。

4、加大不良资产核销，加强对已核销贷款的管理

根据全行经营情况和战略发展目标，加大了呆账贷款核销力度。制定了新的《呆账贷款核销管理暂行办法》，由资产保全部牵头组织核销工作。对已核销的不良贷款实行集中管理，建立台账，落实清收管理责任人，继续做好清收和管理工作。

(十四) 报告期内本行无逾期未偿付的债务。

(十五) 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年末余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953,929,355
开出信用证	2,082,434,994
开出保证凭信	2,678,281,381
表外应收利息	3,237,140,390
期收远期外汇	416,975,876
期付远期外汇	411,312,603

(十六) 前一报告期末所披露风险因素本年内给商业银行造成损失，以及本年末所存在的可能对其造成重大影响的各种风险因素及其相应对策。

本行对前一报告期末所披露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有充分认识，并采取了措施防范，因此在报告期内，以上风险并未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未造成重大损失。

报告期末本行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对策：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仍然是本行在报告期以及未来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本行将进一步学习和引进国际先进的风险管理理念、方法和技术，进一步完善本行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实现对银行经营的全过程、动态的风险管理。

1、信用风险。建立垂直管理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公司、零售、金融机构三类信用风险的全行统一管理；将风险管理部重组为信贷管理部和信贷审批中心，建立独立的授信风险管理体系和评审体系；实行分行信贷执行官制度，加强分行信贷的独立性和执行力；实施《信贷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等，建立风险预警体制；试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认定工作规程，加强信贷评级及准备金计提管理；按分行风险管控能力和授信风险度进行差异化授权；进行信贷审批流程的改革优化，继续加强信贷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提升管理的技术水平。

2、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对本行影响主要集中在汇率和利率风险的管理上，本行通过定期

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持续性缺口、市场敏感性比率等指标，积极调整全行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利率结构，通过增加浮动利率的贷款和债券等资产，努力实现可重新定价的资产量与负债量的匹配，规避利率风险。同时本行通过加强对国内外金融形势的研究，建立汇率预测模型，进一步提高汇率风险识别能力；通过对汇率波动性的研究，主动调整本行的资产负债结构；同时利用各种金融工具，减少汇率风险。

3、操作风险。本行严格按照银监会颁布的《关于加大防范操作风险工作力度的通知》要求，从规章制度建设、稽核体制建设、基层行合规性监督、订立职责制、行务管理公开等方面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检查，严密防范金融案件的发生。

4、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不能满足合理的存款支取和贷款发放而给银行带来的风险。本行采取了一系列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措施：一是坚持稳健的流动性管理策略，维持较高的资产流动性，保持充足的支付能力；二是实行流动性缺口管理，对流动性缺口进行计量与分析，在对流动性缺口进行定量分析的基础上，确定合适的融资限额及缺口限额，使本行流动性风险的调控能力不断增强。三是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通过流动性指标监测、存款变动监测、资产负债情况监测、外部环境变化监测等，加强流动性的动态分析，防范流动性风险。

（十七）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

内部控制制度是商业银行为实现经营目标而制定和实施的一系列风险防范的制度、程序和方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有关法规的要求，本行建立了各项银行业务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制定了职责分明的岗位责任制，逐步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渗透到本行的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基本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

报告期内，本行有效地实施了信贷管理、计划财会和稽核的垂直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大对本行各项业务的多个层面的监督、检查和稽核，将各分支机构的内部控制评价纳入综合考核体系，从而保证了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贯彻、落实。本行目前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基本完整、合理、有效的。

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行内部控制的审查，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国家持有股份	1,717,146	0.09%						1,717,146	0.09%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86,639,733	9.59%						186,639,733	9.59%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348,103,305	17.89%						348,103,305	17.89%
内部职工股									
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36,460,184	27.57%						536,460,184	27.57%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409,361,965	72.43%						1,409,361,965	72.4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409,361,965	72.43%						1,409,361,965	72.43%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100%						1,945,822,149	100%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截至报告期末的前三年内本行未发行股票。
- （2）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总数及结构未发生变化。
- （3）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1、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户数为 621,312 户，其中未上市流通股股东 52 户，已上市流通股股东 621,275 户；

2、报告期内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外资股东	17.89%	348,103,305	348,103,305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20%	62,246,616	62,246,61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74%	33,924,466	33,924,466	33,924,466
深圳市宏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1.29%	25,137,627	25,137,627	2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工会工作委员会	其他	0.80%	15,567,528	15,567,288	
全国社保基金零零一组合	其他	0.77%	14,995,864		
银河一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其他	0.44%	8,538,293		
中国工商银行一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7,859,210		
国债服务部	其他	0.38%	7,340,670		
深圳市建设银行工会	其他	0.37%	7,145,052	7,120,866	
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全国社保基金零零一组合			14,995,864		人民币普通股
银河一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8,538,2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7,859,210		人民币普通股
国债服务部			7,340,6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一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6,877,99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6,132,473		人民币普通股
张绍红			5,506,0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714,918		人民币普通股
孟常春			4,201,66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62,10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行未知道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1）前十大股东中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所持股份为外资法人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为境内法人股或流通股。

（2）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中，所持股份质押和冻结情况如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 33,924,466 股被冻结，冻结类型为司法冻结；

深圳市宏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份 25,000,000 股被冻结，冻结类型为质押冻结。

（3）本行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

3、本行第一大股东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简介：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 P. 于 2000 年 6 月 22 日在美国特拉华州成立，认缴资本为 7.24 亿美元，主要从事战略性投资。该公司的所有投资和运营决策均由作为其无限合伙人的 Newbridge Asia GenPar AIV III, L.P. 决定，而 Newbridge Asia GenPar AIV III, L.P. 的

投资和运营决策均由作为其无限合伙人的 Tarrant Advisors, Inc. 和 Blum G.A., LLC (其中 Blum G.A., LLC 由其管理合伙人 Blum Investment Partners, Inc. 管理) 决定。Tarrant Advisors, Inc. 和 Blum G.A., LLC 的控制人分别为 David Bonderman、James G. Coulter、William S. Price III 及 Richard C. Blum 先生 (均为美国公民), 即此四名自然人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

David Bonderman

David Bonderman 先生是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Texas Pacific Group)之合伙人及发起人之一。在成立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之前, David Bonderman 先生曾在德克萨斯州福特堡的 RMBG 集团 (现 Keystone 公司) 担任行政总裁。在于 1983 年加盟 RMBG 之前, David Bonderman 先生曾在华盛顿特区的 Arnold & Porter 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

David Bonderman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及非盈利机构的董事。

James G. Coulter

James G. Coulter 先生是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Texas Pacific Group)之合伙人及发起人之一。在成立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之前, James G. Coulter 先生于 1986 至 1992 年间担任 Keystone 公司的副总裁。1986 至 1988 年期间, James G. Coulter 先生还和 SPO Partners 有密切的联系, 该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股票市场和私募融资的投资性公司。James G. Coulter 先生曾经还担任了 Lehman Brothers Kuhn Loeb 公司的金融分析师。他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达特茅斯学院 (Dartmouth College) 并获得了斯坦福大学管理学院的 MBA 学位。

James G. Coulter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的董事。

William S. Price III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是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Texas Pacific Group)之合伙人及发起人之一。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曾担任通用金融服务公司 (GE Capital) 战略计划和业务发展部的副总裁, 并直接向该公司的主席汇报工作。在担任该职位时,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负责新业务的收购以及现有业务的运作和合并。1985 年至 1991 年间,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受雇于贝恩管理咨询公司 (Bain & Company), 并担任金融服务部门的负责人。之前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还曾经在 Gibson, Dunn & Crutcher 律师事务所工作, 专门从事公司证券交易的事务。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是加利福尼亚州律师协会的成员, 他毕业于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 (UC Berkeley) 的 Boalt Hall 法学院, 并以优异的成绩获得斯坦福大学的学位。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的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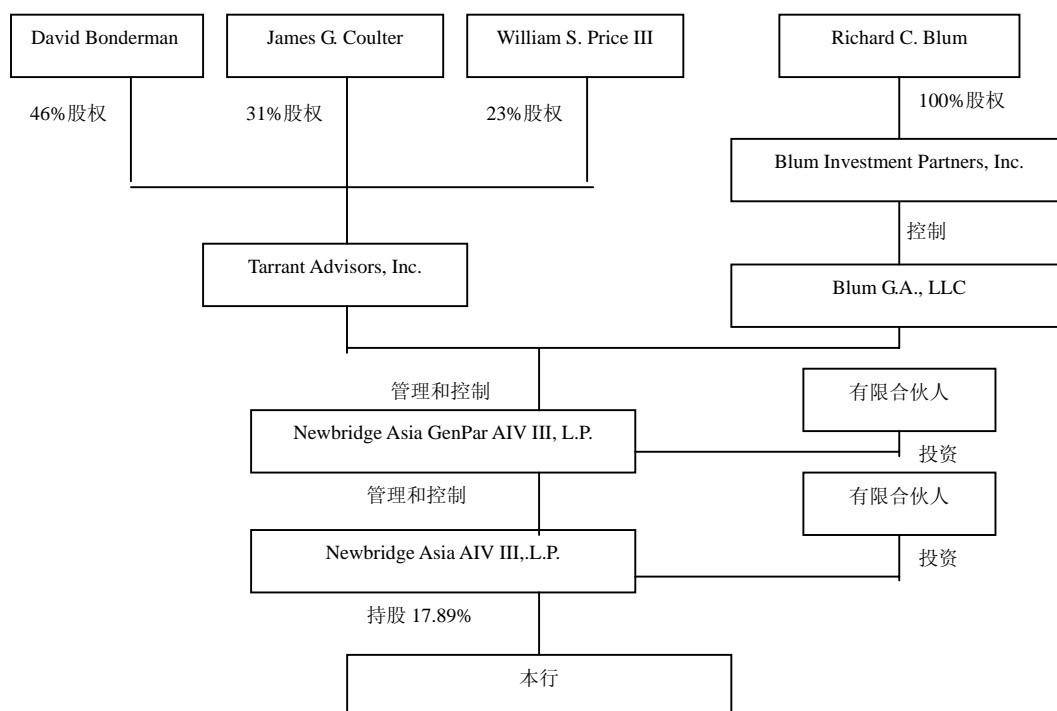
Richard C. Blum

Richard C. Blum 先生担任布蓝投资集团(Blum Capital Partners)的董事长。他于 1975

年创建了布蓝投资集团。Richard C. Blum 先生于 1958 年在 Sutro 公司开始他的职业生涯，最终成为该公司 130 年的历史中最年轻的合伙人。他于 1975 年离开 Sutro 公司并创建布蓝投资集团，其离职时的职位是董事、主要股东和公司的高级管理层成员。Richard C. Blum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的董事。

Richard C. Blum 先生是美国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UC Berkeley）的学士、企业管理硕士，并曾经在维也纳大学深造。

本行与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 P. 最终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下：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末持股数	年初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及原因
弗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男	63	2005.5-2007年换届	0	0	0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董事	男	45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单伟建	董事	男	52	2005.6-2007年换届	0	0	0
欧 巍 (Au Ngai)	董事	男	37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董事	男	48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	董事	男	63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钱本源	董事	男	61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周 俊	董事	男	45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金式如	董事	男	62	2004.12-2007年换届	210	210	0
采振祥	董事	男	48	2004.12-2007年换届	78,350	78,350	0
袁成第	独立董事	男	60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郑学定	独立董事	男	42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郝珠江	独立董事	男	52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 Hanlon)	独立董事	男	50	2004.12-2007年换届	0	0	0
康典	监事会主席 (外部监事)	男	58	2005.6-2008年换届	0	0	0
王魁芝	监事	女	68	2005.1-2008年换届	2,437	2,437	0
管维立	外部监事	男	63	2005.1-2008年换届	0	0	0
罗龙	监事	男	50	2005.6-2008年换届	0	0	0
黄守岩	员工监事	男	56	2005.1-2008年换届	0	0	0
吴正章	员工监事	男	42	2005.1-2008年换届	0	0	0
仇卫平	员工监事	男	45	2005.6-2008年换届	0	0	0
韦杰夫 (Jeffrey .R. Williams)	行长	男	52	2004.12-2006.2.11	0	0	
刘宝瑞	副行长	男	48	2000.3-			
郝建平	副行长	男	52	2003.9-			
王博民	首席财务官	男	42	2005.5 -			
徐进	董事会秘书 法律事务部总经理	男	40	2005.5-			

注：2006年2月11日韦杰夫（Jeffrey R. Williams）先生向本行董事会辞去深圳发展银行行长一职，该辞职于同日生效。

(二)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股东单位	职务	任期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执行合伙人	1995年至今
单伟建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执行合伙人	1998年至今
欧 巍 (Au Ngai)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董事总经理	1995年至今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董事总经理	2004年至今
钱本源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至今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兼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法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道琼斯公司	独立董事
	GUS公司	独立董事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Advanced Interconnect Technologies, Inc.	董事
	Parkway Holdings (Singapore)	董事
	联想集团(香港)	替代董事
	Raffles Holdings (Singapore)	董事
单伟建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CHINA CIVILINK (CAYMAN)	董事
	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EDENVAL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NEWBRIDGE CAPITAL LIMITED	执行合伙人
	ZOOM TECHNOLOGIES LTD	董事
	台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欧巍 (Au Ngai)	Newbridge Capital Limited	董事总经理
	Newbridge IP Technologies	董事
	Zoom Technologies Ltd. (Formerly known as Suntop Technologies Ltd.)	董事
	Zoom Networks (Hong Kong) Ltd.	董事
	Zoom Telecom System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Dalewebe Technology Ltd.)	董事
	Zoom Financial Systems (Hong Kong) Ltd. (Formerly known as Gallant Pacific Company Ltd.)	董事
	Zoom Networks, Inc.	董事
	Newbridge Web Solutions Limited	董事
	China Civilink (Cayman)	董事
	HiChina Web Solutions (Hong Kong) Ltd.	董事
	HiChina Web Solutions (Beijing) Ltd.	董事

	Edenval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Beilo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Metropolit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of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Sing Tao News Corp.	董事
	Primedia	董事
	Parkway Holdings	董事
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	摩根士丹利证券公司房地产投资银行部	顾问董事
钱本源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委员
	中国国有资产管理学会	常务理事
	中国许可证贸易工作者协会	理事
	香港华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美国开创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董事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安捷伦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依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英国富地石油有限公司	董事长
周俊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裁
金式如	深圳实验学校	校长
	深圳实验教育集团管理委员会	主任
	深圳市政协	常委
	深圳市儿童福利会	副会长
采振祥	深圳大学资产设备处	处长
	深圳市南山博士协会	会长
	深圳市政协	委员
	常德市政协	委员
	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	常委
	中国高校校办产业协会	理事
	深圳市预防职务犯罪咨询委员会	委员
袁成第	深圳仲裁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	主任
	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	律师
郑学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秘书长
	深圳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江西赣南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深圳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郝珠江	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律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康典	时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租赁总公司	董事
	银建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管维立	北京百慧勤投资管理公司	董事长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纺织机械集团公司	董事
	吉林化纤集团公司	董事
	天津易泰达科技公司	董事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罗龙	Asia Equity(美国亚富兴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韦杰夫 (Jeffrey R. Williams)	哈佛大学肯尼迪公共管理学院商业和管理中心	高级研究员
刘宝瑞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徐进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深圳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法兰克纽曼 (Frank Newman)	N.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1963-1969 毕马威事务所咨询经理 1969-1973 花旗集团副总裁 1973-1986 富国银行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执行副总裁和首席财务官 1986-1993 美国美洲银行副主席、首席财务官和副董事长 1993-1995 美国财政部美国金融首席秘书、副财长 1995-1999 美国信孚银行高级副主席、总裁、主席、首席执行官 2000-2005 韩国第一银行董事 2004 The Broad Center for Management of School Systems首席执行官、副主席(非执行) 2004.12-2005.6 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2005.5-2005.6 深圳发展银行代理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2005.6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唐开罗 (Daniel Carroll)	A. 董事	1995至今 新桥执行合伙人 2000-2005 韩国第一银行董事 2004.12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单伟建	董事	1998至今 新桥董事总经理、执行合伙人 2000-2005 韩国第一银行董事 2005.6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欧巍 (Au Ngai)	董事	1995至今 新桥董事总经理 2004.12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戴德时 (Timothy Dattels)	D. 董事	1990-2003 高盛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4至今 新桥董事总经理 2004.12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蓝德彰 (John Langlois)	D. 董事	2002-2005.7 摩根士丹利资产服务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主席 2000-2005 上海银行董事 2003-2004 南京市商业银行董事 2005.8至今 摩根士丹利证券公司房地产投资银行部顾问董事 2004.12-2005.5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长

		2005.5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钱本源	董事	1981-2005 2003至今 2004.12至今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历任业务员、副处长、驻美机构总经理、总裁办主任、副总裁、代总裁、总裁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周俊	董事	1995-2005.5 2005.5至今 2004.12至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金式如	董事	1985至今 2003至今 1992至今	深圳实验学校校长 深圳实验教育集团管理委员会主任 深圳发展银行第二至六届董事会董事
采振祥	董事	2000至今 1995至今 1999-2002 2000至今 1998至今	深圳大学科研处处长、资产设备处处长 深圳市南山博士协会会长 万国软件开发（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 深圳政协委员 深圳发展银行第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
袁成第	独立董事	1996-2002 2002 1996至今 2001至今	深圳仲裁委员会副主任 离休 深圳仲裁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主任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郑学定	独立董事	1984-1988 1988-1991 1991至今 2001至今	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教师 江西财经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郝珠江	独立董事	1997-2001 2002至今 2001至今 2004.12至今	深圳市法制局局长(工作满30年提前退休) 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专职律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 Hanlon)	独立董事	1980-2005 2000-2002 2000-2005 2004.12.至今	日本雷曼兄弟董事总经理 青空银行董事 韩国第一银行董事 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康典	监事会主席	1984-1987 1987-1990 1990-1994 1994-2000 2001-2005 2005.6至今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处长/处长 中国农村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 中国包装总公司副总经理 粤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时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总裁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王魁芝	监事	1992-2005.1 2005.1至今	历任四届深圳发展银行监事会副主席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管维立	外部监事	1996.3-2004.5 1997.6-2004.3 2004.11至今 2005.1至今	中华企业咨询公司总裁 中企华资产评估公司名誉董事长 北京百慧勤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罗龙	监事	2001-2003 2003至今 2005.6至今	Manulife Financial 驻华首席代表 Asia Equity董事总经理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黄守岩	监事	2001至今 2005.1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历任福田支行行长、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总行行长助理兼工会副主席 深圳发展银行五届监事会监事
吴正章	监事	2000.8至今 2003.5至今 2005.1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深圳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 深圳发展银行五届监事会监事
仇卫平	监事	2001至今 2005.6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历任总行批发业务部、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南京分行行长、上海分行行长 深圳发展银行五届监事会监事
韦杰夫 (Jeffrey R. Williams)	行长	1999-2002 2003至今 2004.12-2006.2.11	台湾渣打银行行长、消费信贷部负责人 哈佛大学肯尼迪公共管理学院商业和管理中心高级研究员 深圳发展银行行长

刘宝瑞	副行长	1998.8-2000.3 2000.3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总行总行行长助理 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
郝建平	副行长	1993.8-2001.5 2001.6-2002.7 2002.8-2003.10 2003.10至今	广东发展银行澳门分行 常务副行长 广东发展银行珠海分行 行长 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级 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
王博民	首席 财务官	1995.6-2002.8 2002.8-2003.1 2003.1-2005.5 2005.5至今	花旗银行台湾分行, Treasury Group集团财务工程及市场风险主管 (副总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力部主管 (资深副总裁、副首席财务官)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主管 (资深副总裁) 深圳发展银行首席财务官
徐进	董事会秘书 法律事务部 总经理	1999.4-2003.6 2001.5-2003.6 2003.6至今 2005.1-2005.5 2005.5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总行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 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地区特殊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深圳发展银行总行法律事务部总经理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员工监事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

(五) 年度报酬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报酬方案由本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的年度报酬（税后）总额见下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 报酬总额（万元人民币）
法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602.57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董事	40.30
单伟建	董事	20.94
欧 巍 (Au Ngai)	董事	35.44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董事	19.25
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	董事	68.17
钱本源	董事	50.88
周 俊	董事	44.32
金式如	董事	36.20
采振祥	董事	36.14
袁成第	独立董事	39.82
郑学定	独立董事	41.89
郝珠江	独立董事	39.03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 Hanlon)	独立董事	72.76
康典	监事长 (外部监事)	25.68
王魁芝	监事	22.15
管维立	外部监事	24.33
罗龙	监事	19.41
黄守岩	员工监事	125.69
吴正章	员工监事	84.93
仇卫平	员工监事	93.41
韦杰夫 (Jeffrey R. Williams)	行长	130.00
刘宝瑞	副行长	114.38
郝建平	副行长	109.82
王博民	首席财务官	236.04
徐进	董事会秘书 法律事务部总经理	50.79

注：唐开罗(Daniel A. Carroll)、单伟建、欧 巍(Au Ngai)、戴德时(Timothy D. Dattels)的报酬尚未领取。

(六)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变动情况：

2005年4月23日，约翰奥尔茨董事辞去董事职务。

2005年6月17日，本行200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单伟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先生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2. 监事变动情况：

2005年1月11日，本行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魁芝女士、管维立先生为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其中管维立为外部监事。

2005年1月10日，通过全行职工民主选举，黄守岩先生、徐进先生、吴正章先生当选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员工监事。

2005年5月16日，徐进先生辞去员工监事。

2005年6月3日，通过全行职工民主选举，增补仇卫平先生为深圳发展银行员工监事。

6月17日，本行200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罗龙先生为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选举康典先生为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5年3月16日,郝建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满,董事长蓝德彰先生(John D. Langlois)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2005年5月16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徐进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2005年5月16日,蓝德彰先生(John D. Langlois)辞去董事长职务,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先生被选举为第六届董事会代理董事长。

2005年6月17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报中国银监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在通过任职资格审核前继续代理行使董事长职能。

2005年6月17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王博民先生为深圳发展银行首席财务官,报中国银监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

2005年6月17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冯宝森先生不再担任深圳发展银行总会计师,但继续分管公司后勤工作。

2005年6月17日,本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康典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报中国银监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

2005年9月30日,本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作出公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核准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深圳发展银行董事长的任职资格,核准康典深圳发展银行监事会主席的任职资格。

(七) 本行员工情况

截至2005年末,本行共有员工7142人。按专业构成划分,其中管理人员1588人,银行业务人员2713人,财务人员539人,信息技术人员228人;按教育程度划分,博士及硕士研究生502人,本科3253人,大专2409人,中专及以下978人。本行离退休人员149人。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进一步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始终致力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上完全独立。本行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两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等的规定，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本行各位董事严格遵守其公开作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本行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研究有关重要事项，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本行监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对本行财务以及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关于信息披露

本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本行认真对待股东来信、来电、来访和咨询，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数量原有 5 名，2005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本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弗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本行独立董事数量是 4 名。报告期内，本行各位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参与本行重大决策，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是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行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提出异议情况
袁成第	10	10	0	0	0
郑学定	10	10	0	0	0
郝珠江	10	9	1	0	0
法兰克纽曼 (Frank Newman)	4	3	1	0	0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 Hanlon)	10	10	0	0	0

三、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本行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本行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实行独立核算。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及激励机制

本行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全行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目前本行正在逐步完善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本行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1 月 11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二）本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6 月 17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6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主营业务范围

本行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各项商业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2005年，本行通过组建国际化管理团队，转换经营理念，进行管理架构改革，调整业务结构，达到良好效果，各项业务取得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达到 2292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48 亿元，增幅 12.12%；存款总额达 202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48 亿元，增幅 20.79%；贷款（含贴现）总额达 156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99 亿元，增幅 23.70%；净利润达 3.5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57 亿元，增幅 19.40%。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为 9.3%，比上年末下降了 2.1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逐步改善。

报告期内，本行进行业务结构调整，努力发展优质业务，明确提出服务中小企业、发展贸易融资业务的经营策略，努力打造个人贷款、信用卡业务、财富管理及电子银行业务品牌，取得良好效应。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储蓄存款余额 292 亿元，增幅 23.0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统计数据，本行储蓄存款增幅比 16 家商业银行高 6.91 个百分点，增幅排名第 10 位。市场份额占 16 家商业银行的 0.28%，较年初提高 0.01 个百分点，市场份额排名第 14 位。

报告期末，本行个人消费贷款余额 162.68 亿元，在 16 家商业银行中增幅排名第 8 位。个人消费贷款市场份额占 16 家商业银行的 0.80%，比年初提高 0.05 个百分点，市场份额排名第 14 位。

截至 2005 年底，本行借记卡累计发卡量达 557 万张，全年新增发借记卡 98 万张，与 42 家单位联合发行联名卡，累计发行联名卡 77 万张。报告期内，本行新发信用卡 24 万张，报告期末累计卡量 55 万张；报告期末信用卡贷款达 3.4 亿元，信用卡卡均贷款额居全国同业前列。全年信用卡累计消费 333 万笔，消费金额 15.96 亿元，增幅为 52.3%。

报告期内，本行共实现国际结算量 222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28%。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各项中间业务净收入 5.5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1 亿元，增幅 47.79%。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5 年末全国商业银行信贷报表有关资料统计，报告期末在全国 16 家同类商业银行中，本行各项存款占市场份额的第 14 位，增长幅度居第 8 位；各项贷款占市场份额的第 14 位，增长幅度居第 6 位。

3、报告期内按业务种类、地区分布划分的业务收入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种类	业务收入
贷款	7,056,679,599
拆借、存放等同业业务	823,307,975
债券投资	824,537,457
其他业务	635,632,460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投资净收入	营业利润
深圳地区	3,722,689,439	3,171,576,074	996,465,119	776,234,064	330,882,310
华南地区	1,733,760,277	840,872,106	359,862,773	976,470	534,001,868
华东地区	4,403,170,719	2,466,260,652	706,434,993	12,034,582	1,242,509,656
华北东北地区	2,955,704,893	1,905,494,419	434,124,057	15,290,192	631,376,609
其他地区	341,074,681	148,133,439	99,924,665	229,481	93,246,058
离岸业务	76,200,153	33,530,349	-	19,772,668	62,442,472
小计	13,232,600,162	8,565,867,039	2,596,811,607	824,537,457	2,894,458,973
抵销	4,716,980,128	4,716,980,128			
合计	8,515,620,034	3,848,886,911	2,596,811,607	824,537,457	2,894,458,973

4、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占本行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是贷款和贴现。2005 年本行贷款利息收入 55.00 亿元，贴现利息收入 15.57 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64.59%、18.28%。

5、本行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增控股公司投资及其他股权投资。按照银监会的要求，本行正在与控股子公司元盛公司及其他股权投资办理脱钩和清理工作。见会计报表附注十一。

6、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本行在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及困难主要有：2005年我国为了进一步抑制经济运行中的不稳定、不健康因素，继续实行宏观调控，企业贷款有效需求增速下降；银行业进一步向外资开放，外资银行机构不断扩张，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同业竞争也日益加剧；本行资本未能及时得到补充，资本约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本行业务的进一步发展；由于历史的原因，本行不良资产总量偏大。

针对上述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本行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进一步加大本行营销体系的建设，对本行公司、零售和同业业务实行专业化、扁平化和市场化管理，加快业务产品创新，打造品牌，争创部分领域的优势地位；

2、改革银行管理体制，实行信贷和计划财会的垂直管理，提高本行决策和审批效率，并提升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资产负债组合风险的管理水平；

3、在提高盈利能力，加强自身资本积累的同时，积极寻求资本补充渠道，并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拓展低资本消耗型的业务，以突破资本约束对本行业务发展的限制；

4、在继续推进公司业务不断增长的同时，计划与GE进行战略合作，加大零售银行业务投入，加快理财业务、个贷业务、信用卡和电子银行业务的发展；

5、加大不良资产清理力度，改革不良资产管理架构，实施不良资产分类管理，制定各项清收政策和配套措施，并加大不良资产核销。

(二) 报告期内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1、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229,216,416	12.12%	贷款增长
总负债	224,173,374	12.25%	存款增长
其中：长期负债	16,688,309	14.66%	长期存款增长
股东权益	5,043,042	6.52%	利润增加
主营业务利润	2,894,459	3.42%	金融企业往来净收入增长
净利润	351,727	19.40%	主营业务利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增长的综合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791	24.43%	收回短期投资

2、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会计报表项目	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待摊费用	18,157	101%	房租费用增加
短期投资	7,308,345	-34%	资金结构调整
进出口押汇	1,886,573	63%	资金结构调整
贴现	38,414,273	130%	资金结构调整
逾期贷款	496,725	-61%	转入非应计贷款
非应计贷款	15,983,067	40%	谨慎转贷原则所致
在建工程	4,593	-61%	转入其他应收款
无形资产	41,580	-37%	本年摊销
抵债资产	1,024,062	42%	加大催收力度所致
递延税款借项	1,000,889	33%	时间性差异增加
同业拆入	0	-100%	资金结构调整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24,488	49%	业务增加所致
卖出回购证券款	1,169,554	-92%	业务减少所致
预提费用	22,562	48%	增加预提咨询费用
递延收益	254,916	53%	业务增加
存入长期保证金	183,155	-82%	业务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	-43,003	1474110%	汇率大幅下降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112,417	375%	业务增加
汇兑收益	143,199	45%	业务增加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859,573	-35%	转贴现利息支出下降
营业外收入	31,098	48%	出售固定资产产生收益
营业外支出	67,236	138%	预计负债增加
所得税	286,889	41%	按税法规定，资产减值准备等项目税前可扣除的金额低于实际账面支出金额，因此应纳税所得额高于账面前利润，而且本行在不同税区的盈利结构不同，导致有效税率较高，再加上05年利润总额有所增加，因此所得税费用处于较高水平。

(三) 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变化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

2005年3月16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关于调整商业银行住房信贷政策和超额准备金存款利率的通知》（银发[2005]61号），决定从2005年3月17日起，调整商业银行住房信贷政策，从2006年1月1日起，将对2005年3月17日前发放的原执行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个人住房贷款优惠利率的个人住房贷款（不含公积金住房贷款），改按商业性贷款利率执行；同时下调金融机构在人民币的超额准备金存款利率，决定放开金融机构同业存款利率，具体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2005年5月24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企业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短期融资券。2005年，企业累计发行短期融资券1424亿元，企业融资来源得到拓展，可能影响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

2005年5月26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了《短期融资券交易规程》。根据这一办法，融资券交易的参与者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这使商业银行可以投资企业短期融资券。本行的资金运用渠道进一步拓宽。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于2005年6月1日起实行，“办法”允许商业银行参与发行和自己发行金融债券，为商业银行开辟了更为丰富的业务范围，获得稳定的、多渠道的资金来源。

财政部发布《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号）和《财政部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5]90号），要求商业银行分年足额提取呆账准备。本行自2005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文件，对本行2005年度盈利状况无重大影响。

中国人民银行于2005年7月21日发布《关于完善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的公告》（[2005]第16号），宣布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此次汇率调整未对本行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四) 本行未来的展望及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我国宏观经济的持续平稳增长，为国内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会。但随着对外资银行准入限制的逐步取消，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改革的推进，银行业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另外，我国利率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和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的变革，对商业银行的风险识别和管理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本行在引入战略投资者后，公司治理得到改善，本行组建了国际化的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借鉴国际同行的先进经验，对本行原有的管理体制进行了改造，并取得了成效。2006年，本行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将本着为股东创造丰厚回报，为客户增添服务价值，为员工带来职业发展的理念，进一步加强风险控制、加大产品创新，严格财务管理，加快信息科技更新升级，确保本行2006年各项业务和经营业绩能够持续、稳步增长。

为此，新年度本行将做好以下方面工作：

1、提高资本充足率，突破资本约束对业务发展的限制。在此方面，一是要靠自身积累，提高利润，消化不良资产，控制资本性支出，减少非生息资产；二是通过定向募集、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力争使资本充足率尽快达到监管要求。

2、优化业务结构，提高盈利能力。一是大力发展零售业务和中间业务，降低资本消耗，提高利润率；二是继续发展优势的公司业务，树立品牌，做精做强；三是加强与 GE 的合作，引入先进的经验和技術，提高产品创新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

3、提高服务质量，赢得客户满意。一是按国际先进水平在全行建立和推行新的服务标准；二是建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提供多样化、差异化的优质客户服务。

4、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力度，完善不良资产预警和处置机制，同时加强对不良资产的经营，优化整合各类资源，提升资产价值，实现银行和客户的双赢。

5、在继续加强信贷风险、操作风险控制的同时，加强流动性缺口管理和外汇资产管理，建立严格的外汇交易制度和预警机制，引入专业人才，积极参与国内外资本与货币市场运作，通过各种投资组合和金融工具，在提高资金配置效率的同时，加强风险识别和规避能力，防范和化解因汇率波动所带来的市场风险。

6、加强全行信息化建设，为管理决策和业务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一是调整组织架构和人员配置，建立科学合理的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积极性和工作效率；二是加强 IT 项目管理，优化 IT 工作流程；三是规范 IT 预算和资源分配，确保战略性项目的建设。

(五)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情况

1、本行报告期内无新增的对外股权投资。

2、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行报告期内未募集资金。本行前一次募集资金已经于本报告期前按计划使用完毕。

(六) 会计政策调整的董事会说明

本行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计息日按中国银行业惯例为每月的 20 日。经本行 2006 年 3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本行本年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董事会认为，将计息日改为每月的月末将使本行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以及和国际通行标准接轨。本行将于未来期间持续地应用新的计息日。

本行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及上期对比数。

(七)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05 年 3 月 2 日召开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行第六届董

事会将下设的战略发展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一分为二；《〈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同意继续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行 2004 年度审计师；《深圳发展银行 200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议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3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4 月 23 日召开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提名单伟建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变更所得税会计核算政策的议案》；《关于发展兴苑、华茂欣园转作固定资产核算的议案》；《关于 2004 年度奖金计提的议案》；《关于中财、首创 15 亿元人民币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议案》；《提取贷款一般损失准备的议案》；《关于有关部门要求归还德恒证券、南方证券有关款项事宜的议案》；《关于 2004 年度所得税计算的议案》；《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购买董事和管理人员保险的议案》；《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摘要》；《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财务决算报告》；《关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韦杰夫先生薪酬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关于聘任徐进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董事长的工作安排》；《关于召开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5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6 月 3 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第一大股东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向本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出的《关于聘请 200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临时提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6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弗兰克纽曼 (Frank Newman) 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的议案》；《关于聘任王博民先生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关于冯宝森先生不再担任总会计师的议案》等议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6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人员安排的议案》；《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工作细则》；《关于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副主席薪酬的议案》；《关于高管人员 2005 年上半年薪酬总体方案的议案》；《关于首席信贷执行官的信贷审批权限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长、行长以及特殊资产管理执行官审批在资产保全案件中出具银行担保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议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8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首席信贷官审批“东门大世界”、“新世纪广场”重组贷款的议案》。

2005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经审议通过了授权董事长与通用电气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认股协议》；《关于 2005 年第三季度呆账核销的议案》等议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经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授权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内部稽核等工作制度及工作程序的议案》；《关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薪酬安排的议案》等议案。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05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05 年度呆账核销（第二批）的议案》；《关于进一步明确首席信贷风险执行官的信贷审批权限的议案》；《关于资本性支出与财务费用审批权限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关于聘任赵娜女士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的议案》；《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非员工监事商业行为和道德守则》。有关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12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行董事会在报告期内，认真执行了 2005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本行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做的决议，以及 2005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本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所做的决议。

本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利润分配方案》：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深圳发展银行 2004 年度净利润 289,774,276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36,076,238 元。根据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深圳发展银行 2004 年度净利润 325,727,953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56,395,476 元。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本行 2004 年度利润作如下分配：（1）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289,774,276 元）的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7,428 元。（2）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289,774,276 元）的 5%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益金 14,488,714 元。（3）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289,774,276 元）的 20%的比例提取一般准备 57,954,855 元。（4）为更好促进本行长远发

展，本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资本。(5) 余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得到执行。

(八) 本行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05 年，本行法定财务报告（经境内注册会计师—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利润情况为：净利润 351,727,460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18,656,495 元。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本行 2005 年度利润作如下分配：

1、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的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172,746 元。

2、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的 5% 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益金 17,586,373 元。

3、提取一般准备 200,000,000 元。

4、为更好促进本行长远发展，本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资本。

5、经上述利润分配，2005 年末，本行盈余公积余额 322,891,443 元，其中公益金 107,630,481 元；一般准备 479,704,345 元；余未分配利润为 765,897,376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预案须经本行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本届监事会于 2005 年成立。本着对深圳发展银行高度负责的态度，在广大股东和员工的支持下，本届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积极关注本行的经营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向董事会、行长室提出意见，为维护股东、本行、客户和员工的利益发挥重要作用。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八次会议，并就相关事项做出了决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2005 年 4 月 23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会议决定由黄守岩监事为本行第五届监事会临时召集人；审议通过了《200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0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变更所得税会计核算政策的议案》。同意本行董事会对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带说明段的审计报告中的相关事项做出的说明。

（二）2005 年 5 月 16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会议讨论修改了本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提名康典、罗龙分别为外部监事、股东监事候选人并报股东大会审议；接受徐进监事书面辞职。

（三）2005 年 6 月 17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会议选举监事康典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四）2005 年 7 月 29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成立风险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推举监事管维立、康典分别担任两委员会主席；通报了康典代理主席上任以来的重要工作事项；讨论了监事会 2005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费用预算和增加工作人员的议案。

（五）2005 年 8 月 16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监事会 2005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费用预算及增加监事会秘书处编制的议案；通报了中国银监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 2004 年度监管通报》；初步讨论了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有关议题、《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制度》进行修改的议案。

（六）2005 年 9 月 26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会议讨论了与 GE 合作的有关事项。

（七）2005 年 10 月 27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七次会议。会议通报了康典主席拜会中国银监会有关领导、与本行纽曼董事长就相关事宜进行沟通的情况；讨论了我行股权分置改革、引进 GE 战略投资者及与之进行零售业务战略合作等情况；讨论、安排了本年度开展分支行例

行巡回检查事宜；讨论了聘请本行监事会财务、法律顾问事宜；讨论通过了监事会秘书处工作人员任职事宜；集体学习了中国银监会有关文件。

（八）2005年12月7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深圳发展银行监事会2005年度巡回检查工作总结》、《监事会关于完善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协调沟通机制的函》；通报了监管机构有关领导来行视察工作的情况；初步讨论了第11次董事会的有关议题；集体学习了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对深圳地区发生的几起经营事故进行了讨论。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依法对本行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并组织对6家分行开展了巡回检查。监事会注意到，本行通过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独立运作、由审计及关联交易委员会直接领导本行稽核管理系统、实施信贷及财务垂直管理等方式，进一步加强了内部控制。监事会认为本行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但本行仍需持续努力改进内部控制。

（二）检查本行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列席董事会听取了本行首席财务执行官、负责审计的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汇报并就有关情况进行了沟通，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专家意见。本行财务报告经深圳鹏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募集资金，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行为。

（四）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的商业程序和规定进行，没有发生损害股东权益和本行利益的行为。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563 笔，涉及标的本金 36.2 亿元人民币，利息 3.4 亿元人民币。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29 笔，涉及金额人民币 18,247 万元。涉及金额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案件有：

1、亚洲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洲公司”）反诉本行长城支行贷款合同纠纷案

2004 年 5 月，亚洲公司在本行长城支行诉其贷款纠纷案中，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法院判令支行返还人民币 3600 万元及利息。亚洲公司认为该公司已经作出的还款行为违法、无效。本行认为该还款行为合法、有效，已组织应诉答辩，2005 年 4 月，一审法院判决本行返还 3600 万元及同期贷款利息。支行已提起上诉，该案正在审理中。

2、陕西省现代农业中心诉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将本行宝安支行列为第三人股权质押纠纷案

2005 年 8 月，陕西省现代农业中心以股权纠纷案为由，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要求法院确认被告 2002 年 7 月出具的持有人为原告的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证书》及作为出质给本行的出质记载依据的“股东名册”无效。并将本行、延炼实业集团公司列为第三人。该案涉及宝安支行向福建实达电脑集团发放贷款过程中，原告用其持有的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00 万股股权作质押。本行认为质押贷款合法有效，一审已开庭，案件目前仍在审理过程中。

3、安徽证券登记公司诉本行红宝支行 3,000 万汇款纠纷案

本行一审胜诉后，原告不服，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2001 年 9 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该院要求追加交通银行广元支行为被告，2004 年 12 月，该院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原告不服提起上诉。现二审法院已判决本行向原告承担 3000 万元及利息的赔偿责任。本行已申请再审并申请中止执行。

（二）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购、吸收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一直坚持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对所有关联方贷款均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以及本行贷款条件和审核程序发放。现有的关联交易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和关联交易往来余额具体如下：

1、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人民币 40,000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无），是垫付的股权收购公告款（于 2006 年 3 月已收回）。

2、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人民币 515,704,656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3,477,275 元），是以前年度拨付给该公司而未收回款项。

3、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贷款	存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600,000	5,248,882
本年增加	3,130,000	27,980,471
本年减少	1,017,333	23,737,505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712,667	9,491,848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121,454	（44,219）

4、其他

（1）Richard C. Blum 先生作为本行控股股东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之一，同时对本行和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魏理仕公司”）有重大影响。根据本行和魏理仕公司签订的协议，魏理仕公司本年向本行提供了房地产物业中介服务，本行共计向该公司支付服务费用港币 2,675,153 元。

（2）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本行与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股权认购协议》，双方约定，在经有关主管部门和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后，本行将向该公司发行新股，每股价格为 5.247 元人民币，该公司的总认购金额为一亿美元的等值人民币。

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本行与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约定，该公司或其关联方将向本行提供零售业务在风险、运营、市场营销、系统、战略和融资方面的咨询服务；在消费融资业务方面将向本行提供在产品开发、系统和营销、融资技巧、风险管理、运营和员工培训等方面的专业知识。该协议的期限为五年。

《战略合作协议》规定本行应向该公司支付咨询费用及因提供咨询服务而发生的旅行和住宿费用。咨询费按成本补偿的方法计算，并在此基础上上浮 40%，其成本与国际公司提供类似服务的普遍成本费率一致。按协议规定，在有关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行将以发行新股的方式按累积咨询费用的 85% 向该公司支付费用，否则在协议签订日五年后以现金支付累积咨询费用。咨询费年度预算在 200 万美元至 400 万美元之间。

本年度本行根据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提供的咨询服务账单计提了 125 万美元的咨询费用，列入了“预提费用”。

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注册于美国纽约州，公司性质为金融控股公司。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是在中国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上述两家公司均为美国通用电气公司的子公司。

本行认为在目前诸多工作中股权分置改革是最为优先的。本行与通用电气的协议并不影响本行继续配合相关股东积极推进股权分置改革的进程。本行董事会将在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后，才提议召开审议与上述二项协议有关的临时股东大会。

除上述关联事项外，本行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重大担保事项：本行除中国银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报告期内也没有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重大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合同纠纷。

（五）报告期内本行或持股 5%以上股东无重大承诺事项。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行审计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行委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对本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补充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本行 2005 年度支付给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25 万元，支付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40 万元。本行不承担以上二家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为本行提供服务年限为 6 年，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行提供服务年限为 6 年。

（七）本行、本行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八）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总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0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0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0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	4.00	-	4.00	代垫股权收购公告费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4.00	-	4.00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	-	-	-	-	-	-		
小计	-	-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小计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347.73	-	777.26	51,570.47	以前年度拨款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52,347.73	-	777.26	51,570.47		
总计	-	-	-	52,347.73	4.00	777.26	51,574.47		

注: 应收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的款项 4 万元人民币是本行为该公司代垫的股权收购公告款, 该款已于 2006 年 3 月收回。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深鹏所专审字[2006]085 号)

(九) 独立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号文的精神，作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我们认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对外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十) 本行股权分置改革情况

本行已聘请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人，股权分置改革正在积极推进中，本行将与流通股股东合作，力争在2006年6月30日之前完成。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

1、2005年4月1日本行发布董事会公告，本行接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蓝德彰(John D. Langlois)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05]74号)以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韦杰夫(Jeffrey R. Williams)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05]75号)。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05年4月20日本行发布关于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的几笔相关贷款的公告。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05年4月22日本行发布关于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贷款有关情况的进一步公告。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2005年9月30日本行发布董事会公告，本行接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05]247号)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康典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05]242号)。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2005年10月21日本行董事会发布关于与美国通用电气公司签署有关协议的公告。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2005年10月29日本行发布关联交易公告，2005年9月28日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与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鉴于本公司与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于2005年9月28日同时签订了《股权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的规定，在经有关主管部门和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可能因认购本公司的股份而成为本公司股东。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与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均为通用电气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述交易属关联交易。详见当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法定财务报告

1、审计报告深鹏所股审字[2006] 025 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银行”）200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2005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发展银行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发展银行200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006年3月30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龙 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克晶

2、财务报表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05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现金	1	787,992,420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20,971,705,025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3	6,656,256,510	5,236,463,983
拆放同业	4	3,386,966,650	2,752,091,6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5	238,325,138	271,021,624
买入返售款项	6	7,948,891,474	11,148,189,646
应收账款	7	229,337,261	231,343,697
其他应收款	8	791,933,713	809,366,899
减：坏账准备	8、19	992,941,286	949,254,376
预付账款	9	45,818,953	52,785,247
待摊费用	10	18,156,677	9,045,181
短期投资	11	7,308,344,753	11,046,867,007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1、19	-	-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6,642,519,490	6,145,411,762
代理证券		-	-
短期贷款	12	66,838,782,553	64,404,003,227
进出口押汇	12	1,886,572,642	1,154,051,709
贴现	12	38,414,272,735	16,701,407,260
流动资产合计		161,172,934,708	138,120,082,186
长期资产：			
中长期贷款	12	32,483,604,299	31,238,496,393
逾期贷款	12	496,724,787	1,264,560,541
非应计贷款	12	15,983,066,956	11,432,944,11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3、19	6,232,551,493	5,111,559,816
应收租赁款		4,194,739	4,293,888
租赁资产		8,521,057	8,718,359
减：待转租赁资产		8,521,057	8,718,359
长期股权投资	14	159,049,264	156,491,335
长期债权投资	14	20,764,060,992	22,601,847,375
长期投资合计		20,923,110,256	22,758,338,71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19	53,169,687	48,159,919
长期投资净额		20,869,940,569	22,710,178,791
固定资产原值	15	4,022,065,037	4,598,460,554
减：累计折旧	15	1,604,342,464	1,354,891,225
固定资产净值		2,417,722,573	3,243,569,329
在建工程	16	4,592,695	11,792,846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9	-	-
在建工程净值		4,592,695	11,792,846
长期资产合计		66,027,295,125	64,794,276,08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7	41,580,457	65,857,066
长期待摊费用	18	121,482,186	131,406,613
抵债资产		1,024,061,511	722,981,888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9	171,827,006	144,142,09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015,297,148	776,103,46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20	1,000,888,827	752,297,347
资产总计		229,216,415,808	204,442,759,083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05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存款	21	97,381,560,790	86,482,462,951
短期储蓄存款		26,253,274,318	21,429,291,424
存入短期保证金	22	56,476,296,426	39,539,679,306
财政性存款		4,714,343,476	4,710,677,0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同业存放款项		10,469,234,116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23	-	322,764,999
汇出汇款		435,240,779	599,477,063
应解汇款		568,300,743	594,653,672
委托资金		6,642,519,490	6,145,411,762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24,488,254	16,471,412
卖出回购款项	24	1,169,553,502	13,898,079,991
应付账款		821,091,626	712,190,961
应付工资		283,280,430	257,289,040
应付福利费		126,647,848	107,831,830
应交税金	25	521,756,284	427,611,640
应付股利	26	23,441,268	23,571,856
其他应付款	27	1,002,789,975	1,150,119,977
预提费用		22,561,812	15,207,131
递延收益		254,916,387	167,083,227
预计负债		58,718,373	30,389,574
流动负债合计		207,250,015,897	184,955,748,170
长期负债:			
长期存款		13,531,929,443	11,219,230,753
长期储蓄存款		2,972,470,274	2,326,813,987
存入长期保证金	28	183,155,373	1,006,921,846
长期应付款		754,293	1,508,587
长期负债合计		16,688,309,383	14,554,475,173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20	235,048,573	198,221,460
负债合计		224,173,373,853	199,708,444,803
股东权益:			
股本	29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30	1,571,729,344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31	322,891,443	270,132,324
其中: 公益金	31	107,630,481	90,044,108
一般准备		479,704,345	279,704,345
未分配利润	32	765,897,376	666,929,035
其中: 建议分配的应付股利		-	-
外币报表折算差		-43,002,702	-2,917
股东权益净额		5,043,041,955	4,734,314,28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29,216,415,808	204,442,759,083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法兰克纽曼

首席财务官: 王博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兆感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05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 26
一、营业收入	33	8,515,620,034	8,345,605,729
利息收入		5,499,882,719	5,515,165,416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752,368,830	640,336,691
手续费收入		307,086,758	247,478,433
贴现利息收入		1,556,796,880	1,682,174,447
买入返售收入		70,939,145	62,619,477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112,416,794	23,643,664
汇兑收益		143,199,447	98,598,286
其他营业收入		72,929,461	75,589,315
二、营业支出	33	3,848,886,911	3,791,504,733
利息支出		2,887,093,761	2,371,734,718
金融企业往来支出		859,573,049	1,326,461,780
手续费支出		67,990,465	59,639,923
卖出回购支出		24,871,903	25,753,347
汇兑损失		9,357,733	7,914,965
三、营业费用	33	2,596,811,607	2,457,296,430
四、投资净收入	33、34	824,537,457	702,055,158
五、营业利润		2,894,458,973	2,798,859,724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416,921,653	412,572,720
加：营业外收入	35	31,097,656	20,959,998
减：营业外支出	36	67,235,621	28,283,687
六、利润总额		2,441,399,355	2,378,963,315
七、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9	1,802,782,794	1,880,634,828
八、税前利润		638,616,561	498,328,487
减：所得税	37	286,889,101	203,758,818
九、净利润		351,727,460	294,569,669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首席财务官：王博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兆感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表

2005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一、净利润	351,727,460	294,569,66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66,929,035	475,458,751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018,656,495	770,028,4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172,746	29,456,967
提取法定公益金	17,586,373	14,728,484
提取一般准备	200,000,000	58,913,934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65,897,376	666,929,035
减：付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765,897,376	666,929,035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首席财务官：王博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兆感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05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5年1-12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的中长期贷款		1,335,136,062
吸收的活期存款净额		15,726,747,133
吸收的活期存款以外的其他存款		19,071,205,623
同业存款净额		1,953,161,626
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入的资金净额		-13,051,291,488
收取的利息		7,969,827,169
收取的手续费		307,086,758
收到已于前期核销的贷款		3,664,616
收回的委托资金净额		497,107,7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891,960,804
现金流入小计		34,704,606,031
对外发放的中长期贷款		2,580,243,968
对外发放的短期贷款净额		28,963,433,299
对外发放的委托贷款净额		497,107,728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2,295,155,563
拆放其他金融企业资金净额		-2,665,629,058
支付的利息		3,662,638,046
支付的手续费		67,990,46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1,394,078
支付税费		848,520,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1,699,336,296
现金流出小计		38,990,190,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5,584,4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140,440,997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853,575,2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8,994,016,2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2,695,516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19,935,586
现金流出小计		1,495,631,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8,385,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130,588
现金流出小计		130,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88
四、非常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648,678,348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2,557,713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790,688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05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五	2005 年 1-12 月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		
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
对外投资偿还债务		-
非现金资产偿还债务		-
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接受捐献非现金资产		-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1,727,460
加：计提或转销的资产减值准备		1,807,192,346
固定资产折旧		330,349,604
无形资产摊销		31,581,0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17,202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9,111,496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7,354,680
投资损失(减收益)		-824,537,457
递延税款的贷项（减借项）		-211,764,3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0,919,416,8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5,091,620,763
收回已核销款项		3,664,616
非常项目产生的损失(减收益)		36,137,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5,584,486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末余额		787,992,420
减：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初余额		703,081,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1	18,659,907,69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1	14,926,027,8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790,688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首席财务官：王博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兆感

3、会计报表附注（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简介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 年 5 月 10 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 1987 年 12 月 22 日正式设立。1988 年 4 月 7 日，本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公开上市。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青岛、珠海、佛山、宁波、温州、成都、昆明等地开设了分支机构。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 00000008 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号为 B11415840H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银行外汇业务采用分账制。期中交易按各原币记账，期末，除权益类项目外，将各原币种报表按决算日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与人民币报表合并，权益类项目按照历史汇率折合为人民币。不同汇率之间形成的差额，作为外币折算差额单列项目反映。由于外币兑换及外币买卖产生的折算差额则列入当期汇兑损益。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低的投资，以及存放人民银行可运用的备付金存款和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款项。

6、 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提取的损失准备列入“坏账准备”项目。

对于除贷款外的生息资产，包括应收账款（不含应收利息）、存放同业、拆放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买入返售证券、应收租赁款等，本行于期末逐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合理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贷款等生息资产的应收利息，在其到期 90 天尚未收回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不计提坏账准备（见附注二、20）。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先对个别款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后合理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其余款项于期末按其账龄根据如下比例提取坏账准备：

<u>账龄</u>	<u>提取坏账准备的比例</u>
1 年以内	1%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年以上	100%

7、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的短期投资初始成本按取得的实际成本计量，期末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出售短期投资的损益于出售日按短期投资账面净值与收入的差额确认。

8、贴现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贴现以贴现票据到期价值计价；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贷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贴现利息收入。

本行以贴现票据到同业或中央银行再融资的业务，分为卖断式和回购式两种：卖断式再融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转销贴现项目；回购式再融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计入同业或中央银行借款；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借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利息支出。

9、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本行的各项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担保垫款、信用证垫款等各种信用垫款、贴现、进出口押汇等。

（1）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

短期贷款是指本行根据有关规定发放的，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各种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进出口押汇等。中长期贷款是指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种贷款。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本金以实际贷出的金额入账。期末按照贷款本金和适用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

（2） 逾期贷款

逾期贷款是指因借款人的原因在贷款到期后（含展期后到期）没有归还的各项贷款，包括因贴现票据到期承兑人不能按期支付或本行承兑的汇票及本行开具的信用证、保函等因申请人保证金不足等原因造成的被动垫款。

（3） 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

应计贷款是指贷款本金及其应收未收利息均未逾期 90 天的贷款。非应计贷款是指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没有收回的贷款；各项贷款在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 90 天时转为非应计贷款；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的利息收入确认标准见附注二、20。

10、 贷款损失准备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

本行于期末分析各项贷款的可回收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贷款损失提取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的提取是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

价值、担保人的实际担保能力和本行的贷款管理情况等因素，分析其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计提。

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发生贷款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以后又回收的，按已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予以转回。

本行没有需提取特种贷款损失准备的情形，故没有计提特种贷款损失准备。

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规定，商业银行应计提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其年末余额应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的1%；中国人民银行同时规定商业银行应分年逐步提足各类准备，但最晚不超过2005年。本行2005年4月2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于2005年起3年内达到上述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金[2005]49号文《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本行一般准备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1%从利润分配中计提，一般准备作为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11、 呆账的认定及核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金[2005]50号文《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规定，本行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之后，符合规定条件的债权或股权被认定为呆账。

呆账经本行董事会同意及办理国家规定的相关手续后核销。

12、 买入返售款项及卖出回购款项业务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款项以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入账，买入价和卖出价之间的差额在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款项存续期间中平均摊销，计入当期买入返售利息收入或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3、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的表决权资本，或虽拥有2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行仅对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公司”）拥有2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元盛公司已在清理，本行对其账面股权投资成本已采用权益法调整至零。

本行的长期债权投资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于期末按应计利息及投资折价或溢价摊销的金额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折价或溢价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

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发生重大贬值的长期投资，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

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及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0%—2.8%）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30%
运输工具	6 年	16.20%
电子计算机(大中型)	5 年	19.80%
电子计算机(微型)	3 年	33.00%
机电器具	5 年、10 年	19.80%、9.90%
自有房屋装修	5 年、10 年	20.00%、10.00%
经营性租入房屋装修	按租赁期	-

15、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行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包括直接建造和购入有关资产的成本、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有关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币汇兑差额，并扣除交付使用前取得的收入。在建工程于交付使用后转为固定资产。

16、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无形资产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购买软件款在软件投入使用后按 5 年平均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按购买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合同未作规定的，按 8 年期限平均摊销。

1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预计不能正常使用或发生重大永久性贬值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

18、 长期待摊费用及开办费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计入当期损益。

19、 抵债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抵债资产，按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或其他债权的本金和其已确认的表内应收利息作为入账价值，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税费、垫付的诉讼费等计入抵债资产的价值。

期末抵债资产按其估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在处置抵债资产时，按取得的处置收入和其账面净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收入确认原则

利息收入，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或其应收未收利息到期 90 天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非应计贷款收到还款时，先冲减贷款本金，本金全部收回后收到的还款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权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1、 支出确认原则

本行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各项利息支出和其他支出。

22、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包括：（1）本期应交所得税；（2）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时间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3）由于税率变更或开征新税，对以前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的调整数。

本行根据会计报表所列的税前利润或亏损金额经纳税事项作出调整后，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并按适用的税率计算本期应交所得税。

本行按本期发生的时间性差异用现行所得税率计算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未来应交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负债）和未来可抵减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递延税款借项”或“递延税款贷项”列示。

本行时间性差异主要由于资产减值准备而产生，当以后转回时间性差异的时期内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转回时，确认时间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金额，并作为递延税款的借方反映。

23、 外汇交易合约

本行以远期或掉期外汇交易合约的到期应收金额计入表外科目“期收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到期应付金额计入“期付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外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交割当期损益。

24、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本行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定的净利润的 10%和 5%—10%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该项公积金已达本行注册股本金额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和法定公益金。

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金[2005]49 号文《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的规定，本行在利润分配时应提取一般准备，按提取一般准备后的余额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或分配股利。本行一般准备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 1%从利润分配中计提，分年提足，提取的一般准备作为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本行应当按照经境内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和分配股利时，应当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孰低者为基准。

股利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

25、 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按照《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行唯一的子公司元盛公司应予脱钩，元盛公司处于清理整顿状况且对本行财务情况影响并不重大。根据《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本行不合并其会计报表；本行无其他子公司及须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情形，因此本行不编制

合并会计报表。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在附注十一中进行披露。

26、 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计息日按中国银行业惯例为每月的 20 日。经本行 2006 年 3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本行本年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董事会认为，将计息日改为每月的月末将使本行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以及和国际通行标准接轨。本行将于未来期间持续地应用新的计息日。

本行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及上期对比数。有关影响情况如下。

(1) 累积影响数

追溯调整事项	累积影响数	对 2004 年度净利	对 2003 年度净	对 2003 年度期初
	合计	润影响	利润影响	未分配利润影响
调整利息收入	156,335,063	22,595,787	-34,326,474	168,065,750
调整利息支出	76,642,407	14,235,563	10,260,514	52,146,330
调整营业税金及附加	8,580,293	1,224,633	-1,887,956	9,243,616
调整所得税	21,460,371	2,340,197	-13,408,793	32,528,967
合计	49,651,992	4,795,394	-29,290,239	74,146,837

(2) 对以前年度利润分配的影响

项目	合计	对 2004 年度利	对 2003 年度利	对 2003 以前年度
		润分配的影响	润分配的影响	利润分配的影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965,199	479,539	-2,929,024	7,414,684
提取法定公益金	2,482,600	239,770	-1,464,512	3,707,342
提取一般准备	9,930,399	959,079	-5,858,047	14,829,367
合计	17,378,198	1,678,388	-10,251,583	25,951,393

(3) 会计报表期初数的调整比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原 2004 年度 报表金额	调整数	本报报表 期初数金额
应收账款	75,008,634	156,335,063	231,343,697
应付账款	635,548,554	76,642,407	712,190,961
应交税金	395,564,267	32,047,373	427,611,640
递延税款贷项	200,228,169	-2,006,709	198,221,460
盈余公积	262,684,525	7,447,799	270,132,324
一般准备	269,773,946	9,930,399	279,704,345
公益金	87,561,508	2,482,600	90,044,108
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32,273,794	666,929,035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项目	原 2004 年度 报表金额	调整数	本报报表的 上年比较数
利息收入	5,492,569,629	22,595,787	5,515,165,416
利息支出	2,357,499,155	14,235,563	2,371,734,7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1,348,087	1,224,633	412,572,720
所得税	201,418,621	2,340,197	203,758,818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6,301,963	29,156,788	475,458,75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7,428	479,539	29,456,967
提取法定公益金	14,488,714	239,770	14,728,484
提取一般准备	57,954,855	959,079	58,913,934

三、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金融业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33%
	其中：离岸业务利润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21号文，从2001年起，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税率每年下调一个百分点至5%为止，本年营业税税率为5%。

经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4]1113号文批准，本行本年所属分支机构执行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办法，暂不实行就地预缴，由本行总行统一计算并缴纳所得税。

四、本行所控制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2,010万元	100%	房地产业	否（附注二、25）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87,992,420	703,081,594
合计	787,992,420	703,081,594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准备金存款（人民币）	10,393,278,630	9,453,978,643
备付金存款	10,422,812,921	8,823,368,542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4,374,000	11,232,000
准备金存款（外币）	141,239,474	115,626,941
合计	20,971,705,025	18,404,206,126

准备金存款是根据本行人民币一般性存款的8%（2004年12月31日：8%）及外币一般性存款的3%计算。

3、存放同业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5,887,788,519	4,433,337,371
存放境外同业	768,467,991	803,126,612
合计	<u>6,656,256,510</u>	<u>5,236,463,983</u>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76,826,553	78,642,796

存放同业款项中人民币 20,242,340 元因涉及票据纠纷被冻结。

4、拆放同业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951,586,531	1,342,265,000
拆放境外同业	1,435,380,119	1,409,826,600
合计	<u>3,386,966,650</u>	<u>2,752,091,600</u>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181,441,800	162,933,600

5、拆放金融性公司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金融性公司	238,325,138	271,021,624
拆放境外金融性公司	-	-
合计	<u>238,325,138</u>	<u>271,021,624</u>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158,899,101	168,727,246

6、 买入返售款项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债券	5,209,000,000	6,857,800,000
已逾期的买入返售债券	51,722,138	55,022,138
买入返售贷款	1,005,000,000	770,000,000
买入返售票据	1,683,169,336	3,465,367,508
合计	7,948,891,474	11,148,189,646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27,549,923	29,022,137

买入返售的交易方为境内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7、 应收账款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229,337,261	100%	231,343,697	100%

应收账款全部系账龄在 90 天以内及其本金逾期未超过 90 天的贷款和同业往来款项的应收利息，其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8、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19）			
1 年以内	94,794,467	12%	12,876,216	81,918,251
1 至 2 年	28,564,878	4%	2,856,488	25,708,390
2 至 3 年	15,980,912	2%	3,196,183	12,784,729
3 年以上	652,593,456	82%	525,100,283	127,493,173
合计	791,933,713	100%	544,029,170	247,904,543

2004年12月31日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19)				
1年以内	116,064,524	14%	1,160,645	114,903,879
1至2年	20,284,815	3%	2,028,482	18,256,333
2至3年	17,112,545	2%	3,422,509	13,690,036
3年以上	655,905,015	81%	499,018,643	156,886,372
合计	809,366,899	100%	505,630,279	303,736,620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其中金额较大且提取较大比例

坏账准备的款项如下：

项目 / 内容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元盛公司	515,704,656	381,226,094	523,477,275	366,590,901
暂付诉讼费	159,564,938	83,533,983	136,335,555	78,154,508
购房款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苏州群鹰购物中心	8,680,000	8,680,000	8,700,000	8,700,000
珠海伟思有限公司 赔偿金	8,570,000	8,570,000	-	-

应收元盛公司款项的坏账准备系根据其财务状况（见附注十一）分析后提取；暂付诉讼费系按其账龄提取坏账准备；其他款项提取全额的坏账准备原因是账龄已在三年以上且预计无法回收。

9、预付账款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	3,039,563	861,331
预付押金	31,529,424	32,624,357
其他预付款	11,249,966	19,299,559
合计	45,818,953	52,785,247

10、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年末余额 18,156,677 元，年初余额 9,045,181 元，主要为预付一年内到期的房屋租金和租车费用。

11、 短期投资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债券	6,150,926,049	9,821,736,155
国债	1,157,418,704	1,225,130,852
合计	<u>7,308,344,753</u>	<u>11,046,867,007</u>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附注五、19）

-

-

短期投资中，含已签订开放式返售协议的债券投资 743,992,740 元（上年：512,305,452 元）

12、 各项贷款

（1） 贷款按种类分部情况

种类分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贷款及垫款：				
短期贷款 （不含保理融资）	66,269,601,189	42.45	64,094,308,309	50.79
中长期贷款	32,483,604,299	20.81	31,238,496,393	24.75
逾期贷款	496,724,787	0.31	1,264,560,541	1
非应计贷款	15,983,066,956	10.24	11,432,944,110	9.06
贸易融资：				
进出口押汇	1,886,572,642	1.21	1,154,051,709	0.91
贴现	38,414,272,735	24.61	16,701,407,260	13.23
保理融资	<u>569,181,364</u>	0.36	<u>309,694,918</u>	0.26
合计	<u><u>156,103,023,972</u></u>	100	<u><u>126,195,463,240</u></u>	100

贷款中，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贷款共计人民币 1,601,405,140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060,480,000 元); 另外, 票据贴现中, 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票据贴现中共计人民币 450,000,000 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58,829,991 元)。

(2) 贷款按行业分部情况

行业分布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农牧业、渔业	1,444,442,032	0.92	1,318,900,000	1.05
采掘业(重工业)	1,617,430,000	1.04	1,136,780,000	0.9
制造业(轻工业)	45,500,944,502	29.15	32,387,726,794	25.66
能源业	6,462,164,112	4.14	4,720,110,000	3.74
交通运输、邮电	12,152,949,578	7.79	13,582,130,000	10.76
商业	26,645,832,575	17.07	17,955,959,279	14.23
房地产业	10,627,560,247	6.81	14,640,437,167	11.6
社会服务业	17,887,798,202	11.46	12,853,930,000	10.19
科技、文化、卫生业	7,063,116,616	4.52	5,369,410,000	4.25
建筑业	4,904,596,658	3.14	5,655,340,000	4.48
金融保险业	-		513,240,000	0.41
其他	21,796,189,450	13.96	16,061,500,000	12.73
贷款总额	156,103,023,972	100	126,195,463,240	100
贷款损失准备	6,232,551,493		5,111,559,816	
贷款净额	149,870,472,479		121,083,903,424	

(3) 贷款按地区分部情况

地区分布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深圳地区	34,408,179,076	22.04	28,982,232,263	22.97
华南地区	25,364,006,412	16.25	19,580,295,899	15.52
华东地区	54,819,304,778	35.12	46,201,817,810	36.61
华北、东北地区	34,759,424,015	22.27	26,121,668,739	20.7
其他地区	5,774,159,902	3.70	4,924,293,229	3.9
离岸业务	977,949,789	0.63	385,155,300	0.3
贷款总额	156,103,023,972	100	126,195,463,240	100
贷款损失准备	6,232,551,493		5,111,559,816	
贷款净额	149,870,472,479		121,083,903,424	

(4)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部情况

(a) 短期贷款、进出口押汇及贴现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20,644,423,887	14,087,914,321
保证贷款	31,297,073,132	32,660,453,869
抵押贷款	12,908,172,898	14,057,740,351
质押贷款	42,289,958,013	21,453,353,655
合计	107,139,627,930	82,259,462,196

(b) 中长期贷款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合计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130,928,903	188,306,842	1,942,622,061	1,086,792,515	233,459,919	853,332,596
保证贷款	9,401,134,127	2,306,948,612	7,094,185,515	11,078,584,463	5,126,681,012	5,951,903,451
抵押贷款	18,576,422,219	3,227,829,963	15,348,592,256	16,292,368,366	5,242,989,455	11,049,378,911
质押贷款	2,375,119,050	821,803,166	1,553,315,884	2,780,751,049	852,180,876	1,928,570,173
合计	32,483,604,299	6,544,888,583	25,938,715,716	31,238,496,393	11,455,311,262	19,783,185,131

(c) 逾期贷款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	15,707,581
保证贷款	174,991,011	933,003,857
抵押贷款	167,982,827	283,399,103
质押贷款	153,750,949	32,450,000
逾期贷款合计	496,724,787	1,264,560,541

(d) 非应计贷款

2005年12月31日					
项目	合计	90天以内	90天到1年	1-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15,178,662	79,402	390,325	21,611,462	93,097,473
保证贷款	10,328,064,081	1,898,758,361	3,282,008,611	1,238,419,147	3,908,877,962
抵押贷款	4,553,317,934	373,422,731	1,382,656,921	1,020,536,918	1,776,701,364
质押贷款	986,506,279	829,578	231,294,565	409,998,249	344,383,887
合计	<u>15,983,066,956</u>	<u>2,273,090,072</u>	<u>4,896,350,422</u>	<u>2,690,565,776</u>	<u>6,123,060,686</u>

2004年12月31日					
项目	合计	90天以内	90天到1年	1-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6,366,720	-	15,537,662	91,604,637	29,224,421
保证贷款	7,874,222,636	235,934,137	1,787,559,026	1,744,824,346	4,105,905,127
抵押贷款	3,279,750,796	491,326,066	822,271,938	697,359,866	1,268,792,926
质押贷款	142,603,958	20,293,942	57,464,446	12,271,884	52,573,686
合计	<u>11,432,944,110</u>	<u>747,554,145</u>	<u>2,682,833,072</u>	<u>2,546,060,733</u>	<u>5,456,496,160</u>

13、 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5,111,559,816	4,174,149,507
本年提取	1,705,862,159	1,786,885,574
减：本年转出	-	20,773,099
本年贷款核销	598,721,201	835,480,598
加：汇率变动	10,186,103	-
本年已核销贷款收回	3,664,616	6,778,432
年末余额	<u>6,232,551,493</u>	<u>5,111,559,816</u>

14、 长期投资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票投资	42,985,408	42,985,408
其他股权投资	116,063,856	113,505,927
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59,049,264	156,491,335
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长期债券投资		22,601,847,375
	20,764,060,992	
长期债权投资小计	20,764,060,992	22,601,847,375
合计	20,923,110,256	22,758,338,710

(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 股权的比例	2005年 12月31日	已计提的 减值准备
深金田	6,771,269	2.03%	9,662,219	9,662,219
深万科	7,665,034	0.22%	2,131,494	-
琼珠江	1,150,000	0.30%	9,650,000	9,316,500
深鸿基	1,430,000	0.30%	3,215,000	955,600
深宝恒	1,031,250	0.22%	2,519,500	-
深星源	405,221	0.06%	187,195	-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3.70%	5,220,00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1,000,000	0.41%	1,100,000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4.10%	2,500,000	-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9.30%	2,800,00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05%	500,000	500,000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91%	1,000,000	1,000,000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56%	1,000,000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63,600	0.27%	500,000	322,082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74%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42,985,408	32,876,401

本行正在清理该等投资，但上述股票投资变现存在一定的限制，本行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了减值准备。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所占股 权比例	初始成本	本年权益 增减额	累计权益 增减额	2005年 12月31日	已计提的 减值准备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	21,010,000	-	-21,010,000	-	-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3.82%	17,293,286	-	-	17,293,286	17,293,286
广东人行等二家融资中心	-	15,000,000	-	-	15,000,000	3,000,000
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	15,770,570	-	-	15,770,570	-
金融清算总中心会员费	-	12,000,000	-	-	12,000,000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3%	50,000,000	-	-	50,000,000	-
昆明市银行电子结算中心会员费	-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6,000,000	-
合计		134,073,856	3,000,000	-18,010,000	116,063,856	20,293,286

本行对元盛实业、深圳嘉丰、广东人行融资中心的投资正在进行清理，已按预计可回收金额提取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 长期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	面值	年利率(%)	购买成本	期限	本年利息	应计利息
金融债券	13,537,730,408	1.00-9.00	13,558,564,669	1999.3.20-2022.5.9	410,820,347	155,396,931
国债	6,890,044,750	1.58-11.83	6,893,188,267	1999.2.26-2012.7.19	244,077,520	156,911,125
合计	20,427,775,158		20,451,752,936		654,897,867	312,308,056

本行长期债券投资不存在变现限制，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不低于账面价值。

1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		电子计算机	电子计算机	机电器具	自有房屋	租赁房屋	合计
	建筑物	运输工具	(大中型)	(微型)		装修	装修	
<u>原值</u>								
2004年12月31日	2,935,504,680	216,884,718	353,714,060	153,519,655	228,613,841	276,952,102	433,271,498	4,598,460,554
在建工程转入			463,874	1,323,741	730,294	1,399,645	8,991,622	12,909,176
购入	7,106,197	5,857,612	62,493,393	28,298,412	21,212,542	11,984,754	10,748,729	147,701,639
清理转出	673,694,745	10,748,756	29,162,405	9,727,381	12,151,983	-	1,521,062	737,006,332
2005年12月31日	2,268,916,132	211,993,574	387,508,922	173,414,427	238,404,694	290,336,501	451,490,787	4,022,065,037
<u>累计折旧</u>								
2004年12月31日	389,565,239	131,917,963	204,751,355	117,397,291	129,339,246	175,535,311	206,384,820	1,354,891,225
计提	95,342,804	24,710,683	63,923,057	27,746,306	31,350,603	23,113,034	64,163,117	330,349,604
增加								
清理转出	19,922,560	9,954,618	28,724,482	9,729,826	11,058,367	249,267	1,259,245	80,898,365
2005年12月31日	464,985,483	146,674,028	239,949,930	135,413,771	149,631,482	198,399,078	269,288,692	1,604,342,464
<u>净值</u>								
2005年12月31日	1,803,930,649	65,319,546	147,558,992	38,000,656	88,773,212	91,937,423	182,202,095	2,417,722,573
2004年12月31日	2,545,939,441	84,966,755	148,962,705	36,122,364	99,274,595	101,416,791	226,886,678	3,243,569,329

于2005年12月31日，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或仍未办理的原值为人民币540,413,501元，净值为人民币465,879,785元（2004年12月31日：原值为人民币1,244,690,510元，净值为人民币1,183,859,375元）。上述未办理产权登记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本行为职工购置的商品房住宅，目前正在向职工出售并办理相关的手续。

16、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04年				2005年		备注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12月31日		
龙华土地	9,607,758	-	-	9,607,758	-		地价款
零星装修工程	2,185,088	15,511,657	12,909,176	194,874	4,592,695		
合计	11,792,846	15,511,657	12,909,176	9,802,632	4,592,695		

本行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均为本行自有营运资金，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种类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	本年摊销	2005年12月31日
购买软件款	43,012,899	7,304,472	27,406,081	22,911,290
购买分支机构款	22,844,167	-	4,175,000	18,669,167
合计	<u>65,857,066</u>	<u>7,304,472</u>	<u>31,581,081</u>	<u>41,580,457</u>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5年12月31日
购买软件款	146,904,657	123,993,367	22,911,290
购买分支机构款	33,400,000	14,730,833	18,669,167
合计	<u>180,304,657</u>	<u>138,724,200</u>	<u>41,580,457</u>

18、 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	本年摊销	2005年12月31日
开办费	-	838,355	838,355	-
房屋租金	120,757,538	6,070,494	14,835,843	111,992,189
广告费	1,175,302	-	630,445	544,857
其他	<u>9,473,773</u>	<u>2,783,926</u>	<u>3,312,559</u>	<u>8,945,140</u>
合计	<u>131,406,613</u>	<u>9,692,775</u>	<u>19,617,202</u>	<u>121,482,186</u>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5年12月31日
房屋租金	164,260,501	52,268,312	111,992,189
广告费	1,943,679	1,398,822	544,857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u>29,532,731</u>	<u>20,587,591</u>	<u>8,945,140</u>
合计	<u>195,736,911</u>	<u>74,254,725</u>	<u>121,482,186</u>

19、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本年转入 (-) 转出	汇率变动	收回已核销 款项转回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	-	-	-	-	-
其他应收款	505,630,279	56,403,000	29,756,704	9,000,000	-387,343	3,139,938	544,029,170
存放同业	78,642,796	-1,816,243	-	-	-	-	76,826,553
拆放同业	162,933,600	18,508,200	-	-	-	-	181,441,8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68,727,246	-9,828,145	-	-	-	-	158,899,101
买入返售款项	29,022,137	-1,472,214	-	-	-	-	27,549,923
应收租赁款	4,298,318	-103,579	-	-	-	-	4,194,739
坏账准备合计	949,254,376	61,691,019	29,756,704	9,000,000	-387,343	3,139,938	992,941,286
二、贷款损失准备	5,111,559,816	1,705,862,159	598,721,201	-	10,186,103	3,664,616	6,232,551,493
三、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	-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8,159,919	5,009,768	-	-	-	-	53,169,687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六、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44,142,099	30,219,848	2,534,941	-	-	-	171,827,006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253,116,210	1,802,782,794	631,012,846	9,000,000	9,798,760	6,804,554	7,450,489,472

20、 递延税项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递延税款借项：		
年初余额	752,297,347	602,411,607
加：本年发生	406,337,164	362,979,414
减：本年转回	157,745,684	213,093,674
年末余额	1,000,888,827	752,297,347
递延税款贷项：		
年初余额	198,221,460	170,614,554
加：本年发生	36,827,113	27,606,906
减：本年转回	-	-
年末余额	235,048,573	198,221,460

递延税项发生额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11,764,367 -122,278,834

产生递延税款借项的时间性差异为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及开办费摊销，本年转回是因为贷款核销及开办费抵扣而转回。产生递延税款贷项的时间性差异为不同税率地区汇总纳税时亏损地区应纳税所得额抵扣盈利地区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应在以后年度转回的亏损金额。

21、 短期存款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工业存款	3,517,753,317	3,525,280,092
集体工业存款	637,595,937	520,759,237
商业存款	3,813,720,000	3,342,812,476
集体商业存款	1,178,928,840	946,822,513
建筑及基建企业存款	3,210,711,512	2,862,009,178
私营及个体存款	3,437,361,910	2,739,070,392
三资企业存款	5,240,022,315	4,795,649,526
农业存款	383,154,425	300,585,163
部队存款	61,024,420	139,267,956
保险公司存款	86,418,935	66,837,823
短期信托存款	1,324,112	1,382,062
短期定期存款	28,150,089,916	24,006,528,530
单位通知存款	9,075,278,909	10,437,027,720
其他存款	38,588,176,242	32,798,430,283
合计	97,381,560,790	86,482,462,951

22、 存入短期保证金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信用证保证金	788,265,390	1,370,648,057
承兑汇票开证保证金	52,438,307,536	29,897,525,084
外汇买卖保证金	11,605,378	34,042,696
开立保函保证金	754,219,803	426,215,168
黄金买卖保证金	-	27,787
房屋按揭贷款开发商保证金	339,625,913	-
货押保证金	210,300,974	-
其他保证金	1,933,971,432	7,811,220,514
合计	56,476,296,426	39,539,679,306

23、 同业拆入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	322,764,999

24、 卖出回购款项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卖出回购证券	-	10,265,600,000
卖出回购贷款	719,553,502	1,673,650,000
卖出回购票据	450,000,000	1,958,829,991
合计	1,169,553,502	13,898,079,991

卖出回购的交易方为境内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5、 应交税金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29,201,051	112,778,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93,231	6,105,145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3,862,874	4,023,700
企业所得税	381,599,128	304,704,069
合计	521,756,284	427,611,640

26、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年末余额 23,441,268 元，系应付未办理领取手续的法人股股东的股息。

2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年初余额 1,150,119,977 元，年末余额 1,002,789,975 元，无应付持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大额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应付购房款	600,000	698,917,424
应付银行本票	386,718,906	154,109,364
24 小时系统暂收过度户	138,899,540	-
同城 ATM&Post	103,723,209	448,974
代收他行票据	78,247,559	60,371,715
久悬未取款项	76,546,697	29,321,623

28、 存入长期保证金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信用证保证金	634,756	-
开立保函保证金	47,428,435	26,649,781
货押保证金	3,100,000	-
其他保证金	131,992,182	980,272,065
合计	183,155,373	1,006,921,846

29、 股本

(数量单位: 股)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05年12月31日
一、尚未流通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1,717,146	-	1,717,146
募集法人股	186,639,733	-	186,639,733
外资法人股	348,103,305	-	348,103,305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36,460,184	-	536,460,184
二、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409,361,965	-	1,409,361,965
其中: 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794,783	-713,786	80,997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	1,945,822,149

30、 资本公积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0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571,729,344	-	1,571,729,344

31、 盈余公积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200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0,088,216	35,172,746	215,260,962
法定公益金	90,044,108	17,586,373	107,630,481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270,132,324	52,759,119	322,891,443

32、 未分配利润

本年实现净利润 351,727,46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66,929,035 元（经追溯调整、见附注二、26），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1,018,656,495 元，经本行董事会 2006 年 3 月 30 日决议建议的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待股东大会批准)：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172,746 元，按净利润的 5%提取法定公益金 17,586,373 元，提取一般准备 200,000,000 元，余未分配利润 765,897,376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33、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投资净收入	营业利润
深圳地区	3,722,689,439	3,171,576,074	996,465,119	776,234,064	330,882,310
华南地区	1,733,760,277	840,872,106	359,862,773	976,470	534,001,868
华东地区	4,403,170,719	2,466,260,652	706,434,993	12,034,582	1,242,509,656
华北东北地区	2,955,704,893	1,905,494,419	434,124,057	15,290,192	631,376,609
其他地区	341,074,681	148,133,439	99,924,665	229,481	93,246,058
离岸业务	76,200,153	33,530,349	-	19,772,668	62,442,472
小计	<u>13,232,600,162</u>	<u>8,565,867,039</u>	<u>2,596,811,607</u>	<u>824,537,457</u>	<u>2,894,458,973</u>
抵销	<u>4,716,980,128</u>	<u>4,716,980,128</u>	-	-	-
合计	<u><u>8,515,620,034</u></u>	<u><u>3,848,886,911</u></u>	<u><u>2,596,811,607</u></u>	<u><u>824,537,457</u></u>	<u><u>2,894,458,973</u></u>

34、 投资净收入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短期投资收益		
其中：债券投资收益	168,873,087	71,263,517
长期投资收益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成本法)	766,503	170,334
债券投资收益	<u>654,897,867</u>	<u>630,621,307</u>
合计	<u><u>824,537,457</u></u>	<u><u>702,055,158</u></u>

3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固定资产盘盈	-	306,930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	21,072,508	3,904,788
出纳长款收入	147,865	167,741
错账收入	177,670	150,970
罚款收入	2,788,634	5,122,544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255,875	521,434
处理抵债资产收入	1,414,500	2,186,144
其他收入	5,240,604	8,599,447
合计	<u>31,097,656</u>	<u>20,959,998</u>

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固定资产盘亏	40,913	328,664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3,368,718	1,245,372
违约赔偿金	9,466,591	99,289
支付久悬未取款项	375,041	229,538
公益性捐赠	234,313	1,228,606
处置抵债资产支出	2,356,598	4,511,379
错账损失	22,431	34,831
出纳短款损失	22,330	96,245
预计负债	48,328,799	16,805,674
其他支出	3,019,887	3,704,089
合计	<u>67,235,621</u>	<u>28,283,687</u>

37、 所得税

所得税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应交所得税	499,132,006	330,424,931
上年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478,538	-4,387,279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资产	-248,591,480	-149,885,740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负债	36,827,113	27,606,906
合计	<u>286,889,101</u>	<u>203,758,818</u>

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5 年度
汇兑净收益	133,841,714
其他营业收入	72,929,461
其他应收应付净额	564,755,993
代理证券款	8,016,842
证券差价销售收入	112,416,794
合计	<u>891,960,804</u>

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5 年度
营业费用（除税金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1,690,224,800
待摊费用增加	9,111,496
合计	<u>1,699,336,296</u>

40、 非常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2005 年度
营业外收支现金净额	648,678,348

41、 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437,186,921	8,834,600,542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4,492,630,170	4,403,080,687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拆放同业款项	1,577,936,050	1,509,426,600
三个月到期短期投资	2,152,154,550	178,920,000
合计	18,659,907,691	14,926,027,829

42、 资产负债到期日分析（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8,799	-	-	-	-	78,799
存放央行	-	2,097,171	-	-	-	-	2,097,171
存放同业	1,380	170,210	282,062	204,291	-	-	657,943
拆放同业	2,016	-	162,794	155,743	-	-	320,553
拆放金融性公司	7,943	-	-	-	-	-	7,943
买入返售	2,417	-	749,717	40,000	-	-	792,134
贷款净值	1,032,113	25,537	4,893,970	6,252,934	1,058,533	1,723,960	14,987,047
投资净值	-	-	363,637	498,925	1,114,576	840,691	2,817,829
其他资产	152,666	-	152,814	371,111	134,981	350,651	1,162,224
资产合计	1,198,535	2,371,717	6,604,994	7,523,004	2,308,090	2,915,302	22,921,642
负债：							
央行借款	-	-	-	-	-	-	-
同业拆入	-	-	-	-	-	-	-
同业存放	-	888,626	46,040	112,257	-	-	1,046,923
卖出回购	-	-	55,924	61,031	-	-	116,955
客户存款	-	13,533,848	2,645,108	3,080,724	890,682	941	20,151,303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00,354	-	-	-	-	100,354
应付股利	-	2,344	-	-	-	-	2,344
其他负债	57,935	117,154	224,423	446,792	119,127	34,027	999,458
负债合计	57,935	14,642,326	2,971,495	3,700,804	1,009,809	34,968	22,417,337
表外头寸							
流动性净额	1,140,600	-12,270,609	3,633,499	3,822,200	1,298,281	2,880,334	504,305

43、 资产负债币种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	美元折		港币折	其他外币折	本外币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流动资产	15,352,578	60,650	182,999	521,067	16,117,294
长期资产	6,328,968	31,319	95,183	147,260	6,602,730
其他资产	213,987	1,707	2,128	-16,204	201,618
资产合计	21,895,533	93,676	280,310	652,123	22,921,642
流动负债	19,791,276	74,121	244,213	615,392	20,725,002
长期负债	1,594,266	17,189	9,913	47,462	1,668,830
其他负债	-2,792	3,417	26,184	-3,304	23,505
负债合计	21,382,750	94,727	280,310	659,550	22,417,337
资产负债净头寸	512,783	-1,051	-	-7,427	504,305

六、资产负债表外科目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表外应收利息	3,237,140,390	2,570,093,094
期收远期外汇	416,975,876	240,162,213
期付远期外汇	411,312,603	239,091,175
开出信用证	2,082,434,994	2,329,201,543
开出保证凭信	2,678,281,381	2,885,660,362
承兑汇票	83,953,929,355	66,963,251,636

七、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1)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持有的本行 17.89% 股份，为实质控制本行的股东。该公司住所为美国特拉华州，是以有限合伙的形式注册的投资基金，认缴资本为 USD7.24 亿元，主要业务为从事战略性投资。该公司于 2000 年 6 月 22 日成立，初始存续期限为十年。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权由 David Bonderman、James G. Coulter、William S. Price III 及 Richard C. Blum 先生拥有。

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人民币 40,000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无），是垫付的股权收购公告款（于 2006 年 3 月已收回）。

(2)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系本行全资子公司（见附注四、十一）。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人民币 515,704,656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3,477,275 元），是以前年度拨付给该公司而未收回款项。

2、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项目	贷款	存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600,000	5,248,882
本年增加	3,130,000	27,980,471
本年减少	1,017,333	23,737,505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712,667	9,491,848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121,454	(44,219)

上述贷款是购房按揭贷款，年利率为 1.8% 至 5.265%。

(2) 其他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Richard C. Blum 先生作为本行控股股东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之一，同时对本行和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魏理仕公司”）有重大影响。根据本行和魏理仕公司签订的协议，魏理仕公司本年向本行提供了房地产物业中介服务，本行共计向该公司支付服务费用港币 2,675,153 元。

3、其他

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本行与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股权认购协议》，双方约定，在经有关主管部门和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后，本行将向该公司发行新股，每股价格为 5.247 元人民币，该公司的总认购金额为一亿美元的等值人民币。

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本行与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约定，该公司或其关联方将向本行提供零售业务在风险、运营、市场营销、系统、战略和融资方面的咨询服务；在消费融资业务方面将向本行提供在产品开发、系统和营销、融资技巧、风险管理、运营和员工培训等方面的专业知识。该协议的期限为五年。

按协议规定，本行应向该公司支付咨询费用及因提供咨询服务而发生的旅行和住宿费用。咨询费按成本补偿的方法计算，并在此基础上上浮 40%，其成本与国际公司提供类似服务的普遍成本费率一致。在有关法律允许（和任何必要的监管机构和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本行将以发行新股的方式按累积咨询费用的 85% 加累计差旅费用的 100% 向该公司支付费用，否则在协议签订日五年后以现金按累计咨询费的 100% 加累计差旅费用的 100% 向该公司支付费用。咨询费年度预算在 200 万美元至 400 万美元之间。

本年度本行根据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提供的咨询服务账单计提了 125 万美元的咨询费用，列入了“预提费用”。

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注册于美国纽约州，公司性质为金融控股公司。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是在中国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上述两家公司均为美国通用电气公司的子公司。

除上述关联事项外，本行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29 笔, 涉及金额人民币 18,247 万元。本行对该等诉讼计提了 5,872 万元的预计负债。

除正常的银行开出保证凭信业务外(见附注六), 本行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于 2004 年 9 月, 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发出通知, 要求本行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 于 2005 年 1 月, 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再次发出通知, 要求本行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已被本行扣划的南方证券及德恒证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相关款项, 否则将对本行立案稽查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本行扣划该等款项是用于归还有关公司在本行的贷款。截至本报告日, 本行没有归还该等款项, 南方证券及德恒证券也未向本行要求归还该等款项。本行已向中国证监会及中国银监会报告, 要求妥善解决。基于独立第三方律师意见, 本行并无现时义务支付该等款项。本行董事会认为无需对该事项在会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

九、租赁承诺

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已签定租赁合同的约定租金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支付	252,521,980	248,372,458
2 至 5 年内支付	630,161,691	600,334,250
5 年以上支付	388,206,093	348,970,585
合计	<u>1,270,889,764</u>	<u>1,197,677,293</u>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 本行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补充说明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有关方面的要求，本行董事会通过决议，对本行有关投资进行清理。本行大部分房地产投资在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房地产投资项目清理工作主要通过对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清理进行。元盛公司已对其投资项目及子公司进行了清理工作，目前已清理或出售大部分的投资项目。无法即时转让的项目或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减值准备。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7,430,408	25,284,100
应收款项	179,284,492	191,604,020
减：坏账准备	118,013,787	110,511,078
应收款项净额	61,270,705	81,092,942
存货净额	660,121	4,639,961
长期投资	12,134,828	11,688,079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5,221,681	5,221,681
长期投资净额	6,913,147	6,466,398
固定资产净值	53,208,354	54,292,203
资产总计	149,482,735	171,775,604
应付深圳发展银行	515,704,656	523,477,275
其他流动负债	15,004,173	14,889,230
负债合计	530,708,829	538,366,505
实收资本	21,010,000	21,010,000
未分配利润	-402,236,094	-387,600,901
股东权益合计	-381,226,094	-366,590,90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49,482,735	171,775,604

十二、会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会计报表（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及净利润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5年度	2004年12月31日	2004年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法定会计报表	5,043,041,955	351,727,460	4,734,314,280	294,569,669
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9,985,844	544,603	-10,530,447	-1,126,482
可供出售的投资按公允价值调整	2,643,889	250,000	-486,991,940	22,549,506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18,669,168	4,175,000	-22,844,167	-5,325,000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18,710,626	-41,264,424	59,975,050	59,975,050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	52,733,087	11,804,274	-	-
调整汇兑损益	-	-43,002,702	-	-
上述差异对递延所得税影响	-10,308,012	2,259,090	66,980,094	-40,119,396
按国际会计准则	5,078,166,533	286,493,301	4,340,902,870	330,523,347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而对本行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之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a 衍生工具及结构性存款以公允价值列示。
- b 可供出售的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
- c 一次性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
- d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 e 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列示。
- f 外币报表折算差列入当期损益。
- g 确认上述差异形成的递延税款。

2.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本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报告利润								
主营业务利润	57.40%	59.12%	58.95%	61.02%	1.49	1.44	1.49	1.44
营业利润	57.40%	59.12%	58.95%	61.02%	1.49	1.44	1.49	1.44
净利润	6.97%	6.22%	7.16%	6.42%	0.18	0.15	0.18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6.64%	5.96%	6.82%	6.15%	0.17	0.14	0.17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5 年度
扣除计提预计负债后的营业外收入、支出净额	12,190,834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220,181
以上调整对所得税影响	-8,385,635
合计	17,025,380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945,822,149	-	-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1,571,729,344	-	-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270,132,324	52,759,119	-	322,891,443
其中：法定公益金	90,044,108	17,586,373	-	107,630,481
一般准备	279,704,345	200,000,000	-	479,704,345
未分配利润	666,929,035	98,968,341	-	765,897,376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	-2,917	-	42,999,785	-43,002,702

股东权益合计

4,734,314,280

351,727,460

42,999,785

5,043,041,955

4. 利润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4,238,935	122,264,286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债务重组损失	-	-
其他	-	-

5.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重要项目及变动原因

会计报表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待摊费用	101%	房租费用增加
短期投资	-34%	资金结构调整
进出口押汇	63%	资金结构调整
贴现	130%	资金结构调整
逾期贷款	-61%	转入非应计贷款
非应计贷款	40%	谨慎转贷原则所致
在建工程	-61%	转入其他应收款
无形资产	-37%	本年摊销
抵债资产	42%	加大催收力度所致
递延税款借项	33%	时间性差异增加
同业拆入	-100%	资金结构调整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49%	业务增加所致
卖出回购证券款	-92%	业务减少所致
预提费用	48%	增加预提咨询费用
递延收益	53%	业务增加
存入长期保证金	-82%	业务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	1474110%	汇率大幅下降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375%	业务增加
汇兑收益	45%	业务增加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35%	转贴现利息支出下降
营业外收入	48%	出售固定资产产生收益
营业外支出	138%	预计负债增加
所得税	41%	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

致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及截至该日止会计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是按照我们双方的业务约定条款的规定，仅向全体股东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们不就本报告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任何责任。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该等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并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这些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总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我们的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该日止会计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

香港注册会计师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零零五年度

	附注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重编)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5	9,092,580,635	9,065,560,354
利息支出	5	<u>(3,771,538,713)</u>	<u>(3,723,949,845)</u>
净利息收入	5	5,321,041,922	5,341,610,5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6,921,653)	(412,572,720)
贷款损失准备及其他准备	6	<u>(2,231,867,362)</u>	<u>(2,261,819,473)</u>
扣除贷款损失及其他准备及营业税后净利息收入		2,672,252,907	2,667,218,316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766,503	170,334
净手续费及费及佣金收入	7	239,096,293	187,838,5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净收益/ (损失)		2,318,989	(3,086,212)
其它净收入	8	<u>205,469,305</u>	<u>184,846,248</u>
营业收入合计		<u>3,119,903,997</u>	<u>3,036,987,196</u>
营业费用			
员工费用	9	(1,086,201,486)	(1,005,943,732)
管理费用	9	(1,149,592,638)	(1,137,422,112)
折旧	9	<u>(312,986,562)</u>	<u>(319,219,787)</u>
		<u>(2,548,780,686)</u>	<u>(2,462,585,631)</u>
税前利润		571,123,311	574,401,565
所得税	10	<u>(284,630,010)</u>	<u>(243,878,218)</u>
净利润		<u>286,493,301</u>	<u>330,523,347</u>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	11	<u>0.15</u>	<u>0.17</u>

载于会计报表第 7 至第 54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重编)
资产			
现金		787,992,420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	12	20,971,705,025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13	6,579,429,956	5,157,821,187
拆放同业	14	3,205,524,85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5	79,426,036	102,294,378
买入返售款项	16	8,665,334,290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	853,322,484	959,055,530
贷款	18	149,870,472,480	121,083,903,426
投资	19	26,355,784,770	31,624,359,853
在建工程	20	4,592,695	11,792,846
房产及设备	21	1,789,164,998	1,934,136,465
投资性房地产	22	692,637,283	1,340,242,229
长期预付款		128,147,275	134,148,744
递延税资产	23	755,532,241	621,055,981
其它资产	24	1,629,491,058	1,421,256,400
资产总计		222,368,557,861	197,717,985,719
负债			
同业存放	25	10,469,234,116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14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26	200,812,259,481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款项	16	1,169,553,502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	695,232,410	1,007,867,936
应解及汇出汇款		1,003,541,523	1,194,130,735
应交税金		381,599,128	304,704,071
应付股利	27	23,441,268	23,571,856
其它负债	28	2,735,529,900	2,597,467,997
负债总计		217,290,391,328	193,377,082,849
股东权益			
股本	29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金		1,571,729,344	1,571,729,344
储备	30	802,595,788	549,833,753
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		2,247,304	(413,730,650)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储备		297,989	-
未分配利润	31	755,473,959	687,248,274
股东权益总计		5,078,166,533	4,340,902,87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22,368,557,861	197,717,985,719

载于会计报表第 7 至第 54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零零五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金 人民币元	储备 (见附注30)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累计变动 - 可供出售的投资 人民币元	投资性房地产 重估储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见附注31)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二零零四年年初数 (调整前)	1,945,822,149	1,571,729,344	431,035,530	(9,132,206)	-	430,667,523	4,370,122,340
法定会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见附注30c)	-	-	15,699,810	-	-	29,156,789	44,856,599
追溯调整后的年初数	<u>1,945,822,149</u>	<u>1,571,729,344</u>	<u>446,735,340</u>	<u>(9,132,206)</u>	<u>-</u>	<u>459,824,312</u>	<u>4,414,978,939</u>
二零零四年所有者权益变动数							
可供出售的投资:							
列示于权益的估值损益	-	-	-	(466,160,961)	-	-	(466,160,961)
出售后转入损益	-	-	-	(3,369,464)	-	-	(3,369,464)
资本折算差额	-	-	(972)	-	-	-	(972)
转入权益或从权益中转出项目的税金	-	-	-	64,931,981	-	-	64,931,981
直接反映在权益中的净损益	-	-	(972)	(404,598,444)	-	-	(404,599,416)
本年净利润 (重编)	-	-	-	-	-	330,523,347	330,523,347
本年确认的净损益合计 (重编)	-	-	(972)	(404,598,444)	-	330,523,347	(74,076,069)
利润分配 (重编)	-	-	103,099,385	-	-	(103,099,385)	-
二零零四年年末数 (重编)	<u>1,945,822,149</u>	<u>1,571,729,344</u>	<u>549,833,753</u>	<u>(413,730,650)</u>	<u>-</u>	<u>687,248,274</u>	<u>4,340,902,870</u>

载于会计报表第 7 至第 54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零零五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金 人民币元	储备 (见附注30)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累计变动 - 可供出售的投资 人民币元	投资性房地产 重估储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见附注31)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二零零五年年初数 (调整前)	1,945,822,149	1,571,729,344	532,455,555	(413,730,650)	-	654,974,479	4,291,250,877
法定会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见附注30c)	-	-	17,378,198	-	-	32,273,795	49,651,993
追溯调整后的年初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549,833,753	(413,730,650)	-	687,248,274	4,340,902,870
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40号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 (见附注22)	-	-	-	-	-	40,578,238	40,578,238
递延所得税影响	-	-	-	-	-	(6,086,735)	(6,086,735)
调整后的年初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549,833,753	(413,730,650)	-	721,739,777	4,375,394,373
二零零五年所有者权益变动数							
可供出售的投资:							
列示于权益的估值损益	-	-	-	555,738,500	-	-	555,738,500
出售后转入损益	-	-	-	(66,352,671)	-	-	(66,352,671)
投资性房地产:							
列示于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见附注22)	-	-	-	-	350,575	-	350,575
资本折算差额	-	-	2,916	-	-	-	2,916
转入权益或从权益中转出项目的税金	-	-	-	(73,407,875)	(52,586)	-	(73,460,461)
直接反映在权益中的净损益	-	-	2,916	415,977,954	297,989	-	416,278,859
本年净利润	-	-	-	-	-	286,493,301	286,493,301
本年确认的净损益合计	-	-	2,916	415,977,954	297,989	286,493,301	702,772,160
利润分配	-	-	252,759,119	-	-	(252,759,119)	-
二零零五年年末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802,595,788	2,247,304	297,989	755,473,959	5,078,166,533

载于会计报表第 7 至第 54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零零五年度

	附注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重编)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2	(4,181,877,402)	6,932,471,218
已付税金		(421,758,409)	(118,721,994)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流入净额		(4,603,635,811)	6,813,749,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额			
新增在建工程		(15,511,657)	(21,740,184)
购置房产及设备		(149,443,923)	(306,103,511)
购置投资性房地产		(704,218,246)	-
处置房产及设备/在建工程收入		414,735	66,447,731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673,694,745	-
已收证券投资的利息		796,679,902	706,851,792
已收证券投资的股息		766,503	170,334
增加债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2,084,077,969)	(37,487,990,235)
收回债券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9,899,139,772	26,757,263,961
处置股权投资款		5,110,309	33,306,8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净额		8,422,554,171	(10,251,793,2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额			
支付股利		(130,588)	(38,701,5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		(130,588)	(38,701,59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2,916	(9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3,818,790,688	(3,476,746,6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数		15,629,109,423	19,105,856,0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数		19,447,900,111	15,629,109,4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分析			
现金		787,992,420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		10,437,186,921	8,834,600,542
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		4,492,630,170	4,403,080,687
三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		1,577,936,050	1,509,426,600
三个月内到期的短期投资		2,152,154,550	178,920,000
		19,447,900,111	15,629,109,423
补充资料:			
收到的利息		8,679,224,731	8,572,064,797
支付的利息		3,662,638,046	3,555,920,294

载于会计报表第 7 至第 54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企业资料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一九八七年五月十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正式设立。一九八八年四月七日，本公司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上市。

本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 00000008 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11415840H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执照号为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商业银行业务。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总部设在深圳，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经营。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青岛、珠海、佛山、宁波、温州、成都、昆明等地开设了分支机构。

本会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决议批准公布。

2. 法定会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中国银行业惯例，本公司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存款的计息日为每月的二十日。为了使本公司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以及和国际通行标准接轨，经本公司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董事会决议通过，管理层本年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本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及上期对比数。由于对各项贷款及存款的计息日采用新的会计政策，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人民币 49,651,994 元，同时本年利润减少相同金额。

本会计报表中分部报告的比较数字已做出相应的调整。

3. 重要会计政策

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是按照本附注 3 所列示的会计计量政策编制的。该等会计政策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制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了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公布的准则及其释义，以及由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且仍生效的《国际会计准则》及《常设解释委员会解释公告》。本会计报表所采用的披露表达方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中国及本公司的经营环境需要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有关披露规定。

本会计报表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可供出售的证券投资及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均以历史成本编制。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编制基准(续)

因应《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会计报表的要求，管理层须对影响会计报表及附注的金额作出估计及推测。这些估计和推测既会影响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报告金额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也会影响收

入、费用、减值准备和在权益中核算的公允价值变化。特别在决定不良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过程中，对有关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需要管理层作出相当大的判断。这些估计一般是基于几种因素作出必要推测的情况下确定的，这些因素的决定可能牵涉不同程度的判断且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在某种程度上可能与估计有一定的差异，从而导致相应的减值准备在未来有所改变。

本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制定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的会计准则记录账目和编制法定会计报表。编制法定会计报表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和基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若干重要项目上有所不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重新确认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所产生之重要差异，已在编制本会计报表时作出相关调整，但并不会反映在本公司的会计账目中。有关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作调整之影响，详列于附注 40。

本会计报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 – 财务报告的表述》所规定的完整财务报表的格式编制。除因采纳于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外（其中本公司已于二零零四年年度会计报表中提前采用了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2 号及 39 号），本会计报表所采用之各项会计政策与二零零四年年度会计报表一致。

因采用适用于本公司的新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对本会计报表的影响，请参考本附注中相关会计政策的说明。

已颁布但仍未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已颁布了若干于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开始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公司并未提前采用该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但会在该等准则生效日起开始采用该等准则。

本公司已就这些已颁布但仍未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本公司的会计报表所产生的影响进行评估。其中影响本公司会计报表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无论就文字描述以及量化数据上来说，对金融工具的披露要求更为详细，其中主要是有关公允价值以及风险管理方面的披露要求。本公司认为于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开始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仅对财务报表的详细披露内容产生影响，而不会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导致会计政策变更。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指一个企业可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提供单项产品或劳务，或一组相关的产品或劳务，并且承担着不同于其他业务分部所承担的风险和收益。地区分部，指一个企业可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在一个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并且承担着不同于在其他经济环境中经营的组成部分所承担的风险和收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续）

合并基准

被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实体均纳入合并范围。合并时本公司与子公司间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结存均已于编制合并报表时予以抵销。当期购入的子公司，自控制权转移到本公司起纳入合并范围。预期处置的子公司，直至实际处置日前，仍在合并范围内。

本公司对有重大影响的联营公司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重大影响通常是指本公司持有该联营公司20%及以上的表决权。联营公司投资从收购之日起，其账面价值根据本行在被投资公司所享有的权益而变动，差额计入损益。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本公司很可能获得经济收益及有关收入能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 (a) 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并考虑实际收益率确认；
-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采用实际发生制，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及
- (c) 股利于股东收取股息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当金融资产被初始确认时，管理层会对其进行分类，并于每个报告日，对分类进行重新评估。所有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该金融资产购置的交易费用。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以下两个子类：

(i)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以下金融资产归类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 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
- 金融资产属于投资组合的组成部分且有证据表明最近该组合实际进行了连串的套取短期收益的活动
- 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该衍生金融工具是被指定且有效的套期工具）

(ii) 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资产可能发生的费用。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金融资产 (续)

(b)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指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且能够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该投资的账面价值用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如果本公司在本会计年度或前两个会计年度，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超过非重大数量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所有剩余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将会重新分类到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c)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的但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公司管理层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该等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价值用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确定。

(d)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指那些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或除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的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无确定的持有期间，本公司随时准备因流动性需要或因利率、汇率或股票价格发生变化而将其出售。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资产可能发生的费用。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所带来的未实现收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之前，在权益中单项列示。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在权益中“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项目单项列示的累计未实现收益应记入当期净损益。

本公司在以下情况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合同规定的金融资产现金流入的权利已经到期；或
- 本公司已经转移了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或
-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但对该金融资产已经不再保留控制。

公允价值的计量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公开报价投资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参考市场报价确定。买入价用于确定资产的价值，卖出价用于确定负债的价值。

没有确切期限的存款，包括不承担利息的存款，公允价值由将需要支付给持有者的金额确定。

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具有相同期限的远期外汇汇率来计算。

对于无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采用具有相同条件和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的现行市场收益率对预期现金流进行折现而确定。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公允价值的计量 (续)

对于无市场报价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以运用折现现金流, 或内部定价模型来确定。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评价, 以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有一项或多项发生于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的事件, 该事件可能导致某项金融资产或某组金融资产的未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可计量的减值。

资产减值金额的计量包括以下方式: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以其最初实际利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确定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评价, 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对其他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个或组合的角度进行评价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本公司会根据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 再按组合进行评估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发生减值, 则损失的金额用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金融资产最初的实际利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后的金额两者之间的差额确定。资产的账面金额应通过准备科目减记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 损失金额应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具有变动利率, 则计量减值金额的折现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对于有抵押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 无论该抵押物是否可能处置, 都会根据处置抵押物的现金流入扣除取得及处置抵押物所需的成本来计算。

为了可按组合进行确认及计量资产的减值情况,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信用风险的特征对其进行组合。这些特征与计算组合资产的预期现金流相关, 并且反映借款人按照合同条款进行到期偿付的可能性。

对于按组合来计量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而言, 减值准备之估算乃参考本公司历史经验确定。本公司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就目前情况进行修正, 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 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

本公司会定期审阅并调整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对于在采取了所有可能手段及程序后仍无法收回的贷款, 根据其确定的损失金额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进行核销。对于已核销贷款又收回的, 应记入当期损益中以冲减当期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在后续期间, 如果贷款减值金额减少, 且该减少与计提减值准备后才发生的事件存在客观的联系, 则金融资产价值转回的金额应直接冲减贷款损失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 (续)

(b)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为成本(减已归还的本金及摊销)与现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进行评价,以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某项资产或某组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股权投资,如果公允价值出现大幅或长时间的下落导致其低于投资成本价值时,则视为该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如存在以上情况,则该金融资产的累计损失减去以前年度已在损益中确认的损失的差额,将从权益科目中剔除并确认为当期损益。

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权益性金融工具,其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不能通过利润表进行转回。但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债务性金融工具,如果后续期间其价值回升,且这种价值回升可以客观地归因于该资产减值确认后才发生的事项,则该减值损失可以通过利润表进行转回。

(c)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为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以类似的金融资产当前市场收益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另外,对于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计算利息收入的利率即为用来确定减值的折现预期未来现金流的利率。

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成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当金融负债被初始确认时,管理层会对其进行分类。所有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金融负债发行的交易费用。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以下两个子类: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以下金融负债归类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属于投资组合的组成部分且有证据表明最近该组合实际进行了连串的套取短期收益的活动
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该衍生金融工具是被指定且有效的套期工具)

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这类负债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负债可能发生的费用。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金融负债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该类金融负债以实际利率法进行计量。

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解除, 取消或到期时, 金融负债才能从资产负债表内剔除。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

在采用套期会计时, 套期被分为以下三类:

公允价值套期: 指对已确认的资产或负债或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 指对已确认的资产或负债或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变动的套期, 且这种现金流量变动将影响损益

对国外实体净投资的套期

对于有效的公允价值套期, 由于重新计量套期工具或被套期项目所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效的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的收益或损失先在权益中列示, 其后在被套期的预期交易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确认时, 将原在权益中列示的相关损益转出并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随后影响损益的期间计入损益。

对国外实体净投资的套期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的处理原则进行核算。在对国外实体进行处置时, 已经在权益中确认的套期工具有效部分的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被终止或被行使时, 或者套期已经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要求时, 或者指定的套期关系被本公司撤销时, 本公司则停止继续运用套期会计。对于具有固定到期日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套期, 采用套期会计所产生的调整在至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对于有效的现金流量套期, 在权益中列示的套期工具累计净收益或净损失, 应保留在权益中, 直到被套期的交易发生。如果预期被套期的交易不会发生, 则在权益中列示的累计净收益或净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是嵌入其他主合同中的, 当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没有密切的关系, 并且其所形成的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则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主合同分开核算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企业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经济风险提供有效的套期, 但因不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被视作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并以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结算日会计

所有采用惯例方式的金融资产买卖均在结算日确认，即在资产交付给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交付资产的日期入账。

抵销

在本公司拥有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这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并且本公司打算以净额结算或打算同时变现该等金融资产或结清该等金融负债时，该金融资产及负债才会被相互抵销，于资产负债表中以净额列报。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出售相同之证券/贷款/票据。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之证券/贷款/票据。对于买入待返售之证券/贷款/票据，买入该等证券/贷款/票据之成本将作为抵押拆出款项，买入之证券/贷款/票据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之抵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之证券/贷款/票据，该等证券/贷款/票据将持续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出售该等证券/贷款/票据所收取之余额将确定为负债。

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分别按协议规定的期限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经营租赁

当资产的收益与风险仍属于出租方时，则作为经营租赁处理。与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支出按租约年期采用直线法计入利润表内。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建造办公楼及其附属物和设备所发生的成本。成本包括工程期间的工程直接成本。与该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予以资本化，当在建工程完工后及可使用时，此等利息支出不再资本化。若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则无利息资本化。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房产及设备，并按有关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有关资产完成及可使用前，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资产的账面价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余额。若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当期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

房产及设备

房产与设备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列示。资产的成本包括购入价以及一切为将该项资产达到预期工作状况及用途而产生的直接支出。房产及设备投入使用后发生的支出，如修理及保养，一般计入发生期间的损益。若支出能够使其资产的未来经济收益增加，则资本化为该资产的附加成本。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房产及设备 (续)

房产与设备的账面价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余额。若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价值，则需对房产与设备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当期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

折旧根据原值、预计残值和预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年折旧率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3.30%
运输工具	16.20%
电子计算机	19.80或33.00%
电脑软件设备	20.00%
机电设备	9.90或19.80%
自有房产改良工程支出	10.00%或20.00%
租入房产改良工程支出	按租赁期限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于以前年度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确认和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入账。于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采纳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租赁》和《国际会计准则第40号——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和列示，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参照活跃市场中类似房地产的现行价格确定，并根据类似房地产的地理位置和状况进行调整；在不存在活跃市场的现行价格时，则参照不太活跃市场的近期价格，并考虑按这些价格发生交易之日以来的经济状况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或根据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可靠估计所作的折现现金流量预测。

于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80,820,467元，该公允价值与成本模式下的账面价值的差额为人民币40,578,238元。扣除递延所得税的影响后，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的未分配利润增加人民币34,491,503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续）

外币换算

本公司的功能货币及列报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对外币资产、负债及交易，采用分账制核算。

本公司所有外币交易按当期平均市场汇率换算成人民币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则按历史成本或公允价值确定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后者所产生的汇兑差异按公允价值变动的核算方法可以计入权益或当期损益中。

以外币为单位、且分类为可供出售投资的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化可分为：因汇率折算引起的其摊余成本的变化和其他变化；汇率折算差异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变化计入权益。

以外币为单位的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差异作为其公允价值变化。非货币性项目如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项目的折算差异计入当期损益；非货币性项目如待出售股权投资的折算差异计入权益。

承兑汇票

承兑汇票是指本公司对客户签发的票据作出的付款承诺。本公司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在客户作出偿还时同时结算。承兑汇票以表外交易核算，并披露于承诺及或有负债。

委托活动

本公司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委托身份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被包括在本报表。

关联方

当两方之间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的财务与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力，则视为关联方。凡受共同控制或受共同重大影响的相互间也被视作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企业。

所得税

中国企业所得税按照适用于中国企业的税率，并以法定的会计报表中所确认的收入为基础计征，该收入已根据现有的中国税收法规、惯例及其解释对无须纳税的收入和不可抵扣的费用做出相关的调整。

对于资产和负债按会计及税务基础产生的暂时性差额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该暂时性差额会于未来产生应税所得额。对于将来会产生可抵扣金额的暂时性差额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然而该暂时性差额应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可作抵扣。本公司以当前的法定税率计提递延所得税。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要会计政策 (续)

员工福利计划

根据现行中国法律的规定, 本公司必须对其雇员提供某些员工福利及退休金。本公司之责任包括按雇员薪金若干百分比向一项由政府机构管理之定额供款退休计划供款。本公司将此等供款列账作支出。

除上述费用外, 本公司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员工提供辞退福利及离职后福利, 有关福利的预计支出总额已于应付福利费中确认。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 拆放同业及期限短(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和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准备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事项计提准备:

因过去事项而承担了现时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要求含有经济利益的资源流出本公司; 及

该义务的金额可以可靠地估计。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因过去事项而产生的潜在义务, 其存在仅能通过不完全由本公司控制的一个或数个不确定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 或因过去事项而产生, 但因履行该义务而要求经济资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对或有负债不予确认, 但在会计报表的附注中进行披露(除非该事项所导致经济资源流出本公司的可能性极小)。

4. 分部报告

本公司主要的业务为商业性贷款及接受公众存款。现有的个人及企业贷款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存款。由于本公司业务只属一个行业范畴, 因此, 无行业分部报告。本公司在全国各地开设分行及支行。为了更有效地进行分析, 地区分部报告已经以管理层报告为基础进行编制。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分部报告 (续)

	2005 年度									
	深圳	广州	上海	北京	杭州	南京	离岸	其它	抵消	合计
外部净利息收入	1,818,011,114	483,914,639	553,858,938	249,053,525	468,277,223	290,630,968	64,421,704	1,392,873,811	-	5,321,041,922
内部净利息收入/支出	(498,827,716)	90,563,190	80,046,129	217,694,079	37,094,337	26,792,622	389,468	46,247,891	-	-
净利息收入	1,319,183,398	574,477,829	633,905,067	466,747,604	505,371,560	317,423,590	64,811,172	1,439,121,702	-	5,321,041,922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5,830,107	24,634,852	22,342,321	11,595,612	11,560,066	10,855,294	14,175,551	58,102,490	-	239,096,293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766,503	-	-	-	-	-	-	-	-	766,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金融 负债的净收益/(损失)	(4,314,483)	1,709,269	28,622	314,130	650,594	-	-	3,930,857	-	2,318,989
其他净收入	99,922,860	21,841,428	7,527,091	26,496,367	5,322,081	4,130,961	5,065,295	35,163,222	-	205,469,305
经营收入	1,501,388,385	622,663,378	663,803,101	505,153,713	522,904,301	332,409,845	84,052,018	1,536,318,271	-	5,768,693,012
贷款呆账准备及其他准备	(521,442,951)	(999,908,260)	(198,281,286)	(27,953,296)	(81,957,909)	(35,948,127)	(61,343,219)	(305,032,314)	-	(2,231,867,3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966,862)	(47,701,449)	(57,628,317)	(38,099,808)	(44,747,869)	(29,671,355)	-	(125,105,993)	-	(416,921,653)
营业费用										
折旧	(129,803,653)	(18,583,974)	(22,100,527)	(20,794,110)	(14,976,950)	(9,759,792)	-	(96,967,556)	-	(312,986,562)
其他	(823,977,229)	(205,943,282)	(258,465,812)	(178,851,478)	(175,038,946)	(104,966,293)	(2,360,137)	(486,190,947)	-	(2,235,794,124)
税前利润	(47,802,310)	(649,473,587)	127,327,159	239,455,021	206,182,627	152,064,278	20,348,662	523,021,461	-	571,123,311
资本性开支	75,542,269	7,309,295	14,465,142	11,538,013	2,551,403	10,709,198	-	42,840,262	-	164,955,582
	2005-12-31									
分部资产	113,516,451,281	21,425,935,185	27,204,896,975	28,277,712,918	21,173,057,203	14,724,563,674	1,805,000,444	57,440,100,095	(63,954,692,155)	221,613,025,620
所得税资产	755,532,241	-	-	-	-	-	-	-	-	755,532,241
总资产	114,271,983,522	21,425,935,185	27,204,896,975	28,277,712,918	21,173,057,203	14,724,563,674	1,805,000,444	57,440,100,095	(63,954,692,155)	222,368,557,861
分部负债	109,582,651,014	22,034,318,001	27,063,887,551	28,007,707,821	20,952,209,929	14,560,123,482	1,794,378,256	56,868,208,301	(63,954,692,155)	216,908,792,200
所得税负债	381,599,128	-	-	-	-	-	-	-	-	381,599,128
总负债	109,964,250,142	22,034,318,001	27,063,887,551	28,007,707,821	20,952,209,929	14,560,123,482	1,794,378,256	56,868,208,301	(63,954,692,155)	217,290,391,328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7,902,248,248	8,866,232,920	5,090,628,655	6,899,190,128	10,025,422,360	6,663,013,993	231,046,924	45,268,705,740	-	90,946,488,968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分部报告 (续)

	2004年度(重编)									
	深圳	广州	上海	北京	杭州	南京	离岸	其它	抵消	合计
外部净利息收入	1,888,159,589	437,191,373	621,152,457	337,387,253	463,833,515	256,561,625	56,498,544	1,280,826,153	-	5,341,610,509
内部净利息收入/支出	(327,864,442)	92,900,462	84,775,134	93,904,531	10,590,457	16,536,292	165,430	28,992,136	-	-
净利息收入	1,560,295,147	530,091,835	705,927,591	431,291,784	474,423,972	273,097,917	56,663,974	1,309,818,289	-	5,341,610,509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3,570,885	21,523,418	23,055,108	9,456,580	10,038,377	5,703,326	8,260,161	46,230,655	-	187,838,510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170,334	-	-	-	-	-	-	-	-	170,3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金融 负债的净收益/(损失)	(10,624,416)	2,183,814	195,075	352,415	848,978	-	(241,829)	4,199,751	-	(3,086,212)
其他净收入	87,869,027	18,314,625	20,042,889	17,411,337	2,232,149	3,520,216	2,757,783	32,698,222	-	184,846,248
经营收入	1,701,280,977	572,113,692	749,220,663	458,512,116	487,543,476	282,321,459	67,440,089	1,392,946,917	-	5,711,379,389
贷款呆账准备及其他准备	(1,514,343,372)	(138,479,381)	(259,504,467)	(48,719,408)	(35,612,467)	(40,954,700)	(27,878,145)	(196,327,533)	-	(2,261,819,4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979,211)	(42,928,074)	(66,831,936)	(33,281,492)	(46,097,711)	(26,800,015)	-	(119,654,281)	-	(412,572,720)
营业费用										
折旧	(140,151,214)	(18,346,047)	(22,700,665)	(20,217,263)	(11,010,316)	(9,411,900)	-	(97,382,382)	-	(319,219,787)
其他	(862,665,800)	(198,652,908)	(205,814,696)	(158,533,222)	(177,998,701)	(97,649,891)	998,219	(443,048,845)	-	(2,143,365,844)
税前利润	(892,858,620)	173,707,282	194,368,899	197,760,731	216,824,281	107,504,953	40,560,163	536,533,876	-	574,401,565
资本性开支	13,108,356	8,371,708	16,509,838	6,486,797	14,878,271	7,859,629	-	160,629,095	-	227,843,694
	2004-12-31(重编)									
分部资产	99,984,868,057	18,857,093,017	26,301,204,906	19,763,511,121	16,326,795,351	11,593,959,962	2,000,277,637	46,528,403,493	(44,259,183,806)	197,096,929,738
所得税资产	621,055,981	-	-	-	-	-	-	-	-	621,055,981
总资产	100,605,924,038	18,857,093,017	26,301,204,906	19,763,511,121	16,326,795,351	11,593,959,962	2,000,277,637	46,528,403,493	(44,259,183,806)	197,717,985,719
分部负债	97,330,313,648	18,673,021,018	26,078,585,158	19,554,842,428	16,085,517,692	11,476,656,246	2,180,485,258	45,952,141,136	(44,259,183,806)	193,072,378,778
所得税负债	304,704,071	-	-	-	-	-	-	-	-	304,704,071
总负债	97,635,017,719	18,673,021,018	26,078,585,158	19,554,842,428	16,085,517,692	11,476,656,246	2,180,485,258	45,952,141,136	(44,259,183,806)	193,377,082,849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7,413,636,450	9,764,294,889	5,793,683,837	5,228,674,079	6,304,439,188	5,615,463,228	214,676,825	33,442,543,959	-	73,777,412,455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净利息收入

	2005年度 人民币元	2004年度 人民币元 (重编)
利息收入:		
贷款的利息收入 (注)	7,486,014,167	7,605,957,411
金融企业往来的利息收入	823,307,974	703,506,988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的利息收入	783,258,494	756,095,955
	<u>9,092,580,635</u>	<u>9,065,560,354</u>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的利息支出	2,887,093,761	2,371,734,718
金融企业往来的利息支出	884,444,952	1,352,215,127
	<u>3,771,538,713</u>	<u>3,723,949,845</u>
	<u>5,321,041,922</u>	<u>5,341,610,509</u>

注: 含对已减值贷款计提的利息收入 (见附注18b) 人民币4.29亿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币4.09亿元)。

6. 贷款损失准备及其他准备

	2005年度 人民币元	2004年度 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 (见附注18b)	<u>2,135,196,728</u>	<u>2,195,503,121</u>
其他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41,664,226	784,754
存放同业	(1,816,243)	6,651,537
拆放同业	18,508,200	-
拆放金融性公司	(9,828,145)	12,662,876
买入返售证券	(1,472,214)	1,511,069
	<u>47,055,824</u>	<u>21,610,236</u>
投资减值准备	19,394,962	18,664,12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u>30,219,848</u>	<u>26,041,991</u>
	<u>2,231,867,362</u>	<u>2,261,819,473</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05年度 人民币元	2004年度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7,086,758	247,478,4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67,990,465)</u>	<u>(59,639,923)</u>
	<u>239,096,293</u>	<u>187,838,510</u>

8. 其它净收入

	2005年度 人民币元	2004年度 人民币元
证券销售净收益	111,475,992	23,643,664
保管箱租赁收益	1,617,288	1,644,247
汇兑净收益	89,253,464	99,464,534
出售房产与设备净(损失)/收益	(2,259,682)	2,637,683
房产租赁净收益	32,558,787	28,593,408
处置以物抵债资产净损失	(942,098)	(2,325,236)
预计负债准备	(48,328,799)	(16,841,47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见附注22)	(12,403,424)	-
其他	<u>34,497,777</u>	<u>48,029,422</u>
	<u>205,469,305</u>	<u>184,846,248</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营业费用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员工费用:		
工资及奖金	857,282,901	786,404,984
劳动保险及社会福利	205,504,056	188,372,496
其它员工费用	23,414,529	31,166,252
	<u>1,086,201,486</u>	<u>1,005,943,732</u>
管理费用:		
租赁费	271,566,952	298,788,802
工会经费及干部培训费	25,290,970	24,817,716
电子设备运转费	46,229,565	46,575,743
邮电费	48,493,504	43,773,077
钞币运送费	20,103,524	17,308,903
水电费	27,313,779	24,933,105
公杂及印刷费	92,045,994	113,160,366
差旅费	103,344,465	99,849,497
业务宣传活动费	96,225,663	91,685,726
汽车费用	83,199,711	76,675,270
诉讼费	30,799,088	15,599,963
专业费用	46,596,027	18,071,648
低值易耗品	17,678,173	19,304,630
税金	27,089,655	24,291,972
开办费	838,355	16,380,228
长期预付款摊销	17,272,446	11,615,017
银监会监管费	42,413,943	40,126,858
其它费用	153,090,824	154,463,591
	<u>1,149,592,638</u>	<u>1,137,422,112</u>
折旧:		
房产与设备折旧	<u>312,986,562</u>	<u>319,219,787</u>
营业费用合计	<u>2,548,780,686</u>	<u>2,462,585,631</u>
包括:		
审计师酬金 - 财务审计费用	<u>8,650,000</u>	<u>4,000,0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税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重编)
所得税:		
当年计提	467,200,130	330,424,931
补提/ (冲减) 以前年度少/多计提之所得税	31,453,338	(4,387,279)
递延所得税	<u>(214,023,458)</u>	<u>(82,159,434)</u>
	<u>284,630,010</u>	<u>243,878,218</u>

会计报表中列示的所得税金额与根据法定税率 15%-33% 计算得出的金额间所存在的差异如下: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重编)
税前利润	<u>571,123,311</u>	<u>574,401,565</u>
按法定税率 15% - 33% 的所得税	188,470,693	189,552,516
增加/ (减少) 如下:		
补提/ (冲减) 以前年度少/多计提之所得税	31,453,338	(4,387,279)
不可抵扣的费用	158,113,857	154,815,121
免税收入	<u>(93,407,878)</u>	<u>(96,102,140)</u>
	<u>284,630,010</u>	<u>243,878,218</u>

11.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按普通股股东所占的当年净利润除以本年度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的股数计算。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重编)
每股盈利计算:		
本年净利润(人民币元)	286,493,301	330,523,347
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单位:股)	1,945,822,149	1,945,822,149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元)	<u>0.15</u>	<u>0.17</u>

由于本年度没有摊薄影响, 故并未计算摊薄每股盈利。在资产负债表日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间, 本公司没有进行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交易。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存放中央银行款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		
普通存款	10,422,812,921	8,823,368,542
法定存款	10,534,518,104	9,569,605,584
财政性存款	14,374,000	11,232,000
	<u>20,971,705,025</u>	<u>18,404,206,126</u>

法定存款是本公司对客户人民币存款按 8%（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及对客户外币存款按 3%（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计提并缴存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款项。

13. 存放同业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存放同业：		
境内同业	5,887,788,519	4,433,337,371
境外同业	768,467,991	803,126,612
	<u>6,656,256,510</u>	<u>5,236,463,983</u>
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u>(76,826,554)</u>	<u>(78,642,796)</u>
	<u>6,579,429,956</u>	<u>5,157,821,187</u>

上述存放同业款项中，其中人民币 20,242,340 元因涉及票据纠纷被冻结。

14. 拆放同业和同业拆入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拆放同业：		
境内同业	1,951,586,531	1,342,265,000
境外同业	1,435,380,119	1,409,826,600
	<u>3,386,966,650</u>	<u>2,752,091,600</u>
拆放同业坏账准备	<u>(181,441,800)</u>	<u>(162,933,600)</u>
	<u>3,205,524,850</u>	<u>2,589,158,000</u>
同业拆入：		
境内同业	-	322,764,999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拆放金融性公司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境内：		
财务公司	62,973,242	63,330,442
信托投资公司	<u>175,351,896</u>	<u>207,691,182</u>
	238,325,138	271,021,624
拆放金融性公司坏账准备	<u>(158,899,102)</u>	<u>(168,727,246)</u>
	<u>79,426,036</u>	<u>102,294,378</u>

16. 买入返售款项和卖出回购款项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买入返售款项按质押品分类：		
买入返售证券	6,004,714,878	7,425,127,590
买入返售贷款	1,005,000,000	770,000,000
买入返售票据	1,683,169,336	3,465,367,508
坏账准备	<u>(27,549,924)</u>	<u>(29,022,138)</u>
	<u>8,665,334,290</u>	<u>11,631,472,960</u>
卖出回购款项按质押品分类：		
卖出回购证券	-	10,265,600,000
卖出回购贷款	719,553,502	1,673,650,000
卖出回购票据-同业转贴现	<u>450,000,000</u>	<u>1,958,829,991</u>
	<u>1,169,553,502</u>	<u>13,898,079,991</u>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交易方为中央银行和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外币结构性债券	37,308,534	38,634,701
衍生金融工具应收款	<u>5,730,440</u>	<u>7,593,320</u>
	43,038,974	46,228,021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外币结构性债券	<u>810,283,510</u>	<u>912,827,509</u>
	<u>853,322,484</u>	<u>959,055,53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外币结构性存款	37,308,535	38,634,701
衍生金融工具应付款	<u>16,172,992</u>	<u>14,730,766</u>
	53,481,527	53,365,467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外币结构性存款	<u>641,750,883</u>	<u>954,502,469</u>
	<u>695,232,410</u>	<u>1,007,867,936</u>

结构性存款及结构性债券含有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价值随特定利率、证券价格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在本会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列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把人民币 641,750,883 元的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因基准利率变动以外的因素而发生的变化金额并不重大。账面价值和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到期日支付给这些金融负债持有者的金额的差额为人民币 18,668,738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a) 贷款

截至期末，贷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类列示如下：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贷款：		
企业	135,919,922,419	111,128,751,683
个人	<u>20,183,101,554</u>	<u>15,066,711,558</u>
	156,103,023,973	126,195,463,241
贷款损失准备（见附注 18b）	<u>(6,232,551,493)</u>	<u>(5,111,559,815)</u>
	<u><u>149,870,472,480</u></u>	<u><u>121,083,903,426</u></u>

截至期末，贷款组合按担保类别列示如下：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一般贷款及垫款：		
保证贷款	51,202,670,850	51,877,982,355
抵质押贷款	41,139,794,929	41,315,022,227
信用贷款	22,890,531,453	14,837,304,772
贸易融资：		
进出口押汇	1,886,572,642	1,154,051,709
应收账款保理	569,181,364	309,694,918
票据贴现	<u>38,414,272,735</u>	<u>16,701,407,260</u>
	<u><u>156,103,023,973</u></u>	<u><u>126,195,463,241</u></u>

本公司一般贷款中有人民币 1,601,405,140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4,060,480,000 元）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另外，本公司票据贴现中有人民币 450,000,000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958,829,991 元）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b) 贷款损失准备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年初数	5,111,559,815	4,174,149,507
本年贷款损失准备之计提(见附注 6)	2,135,196,728	2,195,503,121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减(见附注 5)	<u>(429,334,567)</u>	<u>(408,617,548)</u>
本年净计提	1,705,862,161	1,786,885,573
本年收回已核销贷款	3,664,616	6,778,432
本年核销贷款	(598,721,200)	(835,480,598)
本年转出	-	(20,773,099)
汇率变动	<u>10,186,101</u>	<u>-</u>
年末数 (见附注 18a)	<u><u>6,232,551,493</u></u>	<u><u>5,111,559,815</u></u>

19. 投资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的投资:		
债券投资		
国债, 上市/挂牌	6,565,983,200	9,144,900,729
国债, 非上市/非挂牌	1,420,044,750	1,603,317,764
金融债券, 上市/挂牌	17,130,519,300	19,328,197,139
金融债券, 非上市/非挂牌	<u>1,044,649,951</u>	<u>1,325,497,001</u>
	26,161,197,201	31,401,912,633
股权投资, 非上市/非挂牌 (见附注19a)	625,983,351	634,198,040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431,395,782)</u>	<u>(411,750,820)</u>
	194,587,569	222,447,220
可供出售的证券合计	<u>26,355,784,770</u>	<u>31,624,359,853</u>
投资合计	<u><u>26,355,784,770</u></u>	<u><u>31,624,359,853</u></u>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投资的证券无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投资的证券部分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 该抵押证券中归类于可供出售的证券的余额为人民币 10,282,720,000 元, 面值为人民币 10,490,000,00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a) 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 比例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515,704,657	523,477,275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3%	50,000,000	50,000,000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	9,662,219	9,662,219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0.22%	2,131,494	2,131,494
海南珠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30%	9,650,000	9,650,000
深圳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0%	3,215,000	3,215,000
深圳市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2%	2,519,500	2,519,500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0.06%	187,195	187,195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70%	5,220,00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0.41%	1,100,000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4.10%	2,500,000	2,500,000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9.30%	2,800,00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5%	500,000	500,000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0.91%	1,000,000	1,000,000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0.56%	1,000,000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27%	500,000	500,000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0.74%	1,000,000	1,000,000
深圳嘉丰纺织公司	13.82%	17,293,286	17,735,357
		<u>625,983,351</u>	<u>634,198,040</u>
减：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431,395,782)</u>	<u>(411,750,820)</u>
		<u>194,587,569</u>	<u>222,447,22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以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子公司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需要进行清理。管理层认为，由于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处于清理状况且对本公司财务情况影响并不重大，因此不对其会计报表进行合并，所持有对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划分为可供出售的投资，并根据其资产的可回收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在建工程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年初余额	11,792,846	33,895,685
新增	15,511,657	21,740,184
减少	(9,802,632)	(17,735,332)
转入房产与设备(见附注 21)	<u>(12,909,176)</u>	<u>(26,107,691)</u>
年末余额	4,592,695	11,792,84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16,246,880
减少	<u>-</u>	<u>(16,246,880)</u>
年末余额	<u>-</u>	<u>-</u>
净值	<u>4,592,695</u>	<u>11,792,846</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房产与设备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加/投资性 房产转入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转入 人民币元 (见附注 20)	减少/转入投 资性房产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房产与设备成本:					
房屋及建筑物	1,461,255,992	11,442,853	-	(2,433,390)	1,470,265,455
运输工具	216,884,718	5,857,612	-	(10,748,756)	211,993,574
电子计算机	507,233,716	90,791,805	1,787,615	(38,889,786)	560,923,350
电脑软件设备	131,076,145	7,304,472	-	(7,025,572)	131,355,045
机电设备	228,613,841	21,212,542	730,294	(12,151,983)	238,404,694
自有房产改良工程 支出	276,952,102	12,323,388	1,399,644	(338,634)	290,336,500
租入房产与设备改良 工程支出	433,271,498	10,748,728	8,991,623	(1,521,062)	451,490,787
	<u>3,255,288,012</u>	<u>159,681,400</u>	<u>12,909,176</u>	<u>(73,109,183)</u>	<u>3,354,769,405</u>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67,762,315	50,573,680	-	(532,324)	317,803,671
运输工具	131,917,963	24,710,684	-	(9,954,619)	146,674,028
电子计算机	322,148,646	91,669,363	-	(38,454,308)	375,363,701
电脑软件设备	88,063,246	27,406,081	-	(7,025,572)	108,443,755
机电设备	129,339,246	31,350,603	-	(11,058,367)	149,631,482
自有房产改良工程 支出	175,535,311	23,113,034	-	(249,267)	198,399,078
租入房产与设备改良 工程支出	206,384,820	64,163,117	-	(1,259,245)	269,288,692
	<u>1,321,151,547</u>	<u>312,986,562</u>	<u>-</u>	<u>(68,533,702)</u>	<u>1,565,604,407</u>
净值	<u>1,934,136,465</u>				<u>1,789,164,998</u>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房屋及建筑物以成本列示。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值为人民币 172,812,823 元，净值为人民币 123,609,403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值为人民币 209,295,909 元，净值为人民币 162,947,655 元）的房屋建筑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或仍未办理。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房屋及建筑物并无减值。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投资性房地产

	2005-12-31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340,242,229
采用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40 号对期初余额的调整	<u>40,578,238</u>
调整后的期初余额	1,380,820,467
本年购置	5,900,822
本年处置	(673,694,745)
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调整 (见附注 8)	(12,403,424)
从自用房产中净转出	(8,336,412)
本年度转入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u>350,575</u>
年末余额	<u>692,637,283</u>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3 所开列的会计政策重新确认和计量所有投资性房地产。由于无法准确地从整栋房产中区分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管理层利用投资性房地产的面积占整栋房产总面积推算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本年度来自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总收益为人民币 43,822,520 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币 40,386,780 元)，本年度产生及不产生租金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发生的直接经营费用 (包括修理和维护费用) 为人民币 17,389,983 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币 16,067,730 元)。

23. 递延税资产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重编)
贷款损失准备	848,904,350	635,654,9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846,445	1,579,567
可供出售的债券投资	(396,583)	73,048,791
其他	<u>(93,821,971)</u>	<u>(89,227,329)</u>
	<u>755,532,241</u>	<u>621,055,981</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其他资产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重编)
其他资产：		
证券投资应收利息	319,723,779	333,145,187
贷款及同业应收利息	229,337,261	231,894,516
应收租赁款	4,194,739	4,293,888
抵债资产	1,024,061,511	722,981,888
其中： 房产	898,638,293	597,558,670
股权	102,229,703	102,229,703
其他	23,193,515	23,193,515
暂付诉讼费	159,564,938	136,335,555
待摊费用	18,156,677	9,045,181
预付账款	45,818,953	52,785,247
其他应收款	<u>170,458,019</u>	<u>221,254,732</u>
	<u>1,971,315,877</u>	<u>1,711,736,194</u>
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抵债资产	(171,827,006)	(144,142,099)
其他应收款 - 暂付诉讼费	(83,533,983)	(78,154,508)
其他应收款 - 其他	<u>(86,463,830)</u>	<u>(68,183,187)</u>
	<u>(341,824,819)</u>	<u>(290,479,794)</u>
	<u>1,629,491,058</u>	<u>1,421,256,400</u>

25. 同业存放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境内同业	<u>10,469,234,116</u>	<u>8,325,483,278</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客户存款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短期存款	123,624,315,838	107,911,754,375
长期存款	15,814,148,368	13,546,044,740
保证金存款	56,659,451,799	39,534,535,795
财政性存款	4,714,343,476	4,710,677,076
	<u>200,812,259,481</u>	<u>165,703,011,986</u>

27. 应付股利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尚未支付之以前年度股利	<u>23,441,268</u>	<u>23,571,856</u>

28. 其它负债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重编)
应付利息	821,091,625	712,190,961
应付工资	283,280,429	257,289,040
应付福利费	126,647,848	107,831,830
预收贴现利息	255,040,137	183,551,919
银行本票	386,718,906	154,109,364
应付购房款	600,000	698,917,424
应交税金-营业税及其他	140,157,156	114,327,278
清算过渡款项	193,775,005	68,154,252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24,488,254	16,471,412
预计负债	58,718,373	30,389,574
久悬户挂账	76,546,697	29,321,623
其他	368,465,470	224,913,320
	<u>2,735,529,900</u>	<u>2,597,467,997</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股本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注册资本:		
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 元)	<u>1,945,822,149</u>	<u>1,945,822,149</u>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实收股本:		
非流通股	536,460,184	536,460,184
流通股	<u>1,409,361,965</u>	<u>1,409,361,965</u>
	<u>1,945,822,149</u>	<u>1,945,822,149</u>

30. a) 储备

	法定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币元	任意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一般准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余额	180,035,648	90,093,760	-	279,704,345	549,833,753
本年利润分配	35,172,746	17,586,373	-	200,000,000	252,759,119
资本折算差额	<u>2,916</u>	<u>-</u>	<u>-</u>	<u>-</u>	<u>2,916</u>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	<u>215,211,310</u>	<u>107,680,133</u>	<u>-</u>	<u>479,704,345</u>	<u>802,595,788</u>

根据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本公司须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直至该储备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在符合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若干规定的情况下, 部分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以红股形式分配给股东, 但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根据中国公司法, 本公司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5% 至 10% 提取法定公益金, 除非公司破产清算, 该基金不作分配之用。法定公益金须用于员工福利设施的资本开支并保留作为本公司的资产。当法定公益金被使用时, 应当将其转入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财政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发布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从事存贷款业务的金融企业应计提的一般准备也构成金融企业所有者权益的组成内容。

根据财金[2005]49 号《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 金融企业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准备。一般准备的计提比例由金融企业综合考虑其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 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金融企业按规定提取的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一般准备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按财金[2005]90 号《财政部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 金融机构应在三年左右提足一般准备, 最长不得超过 5 年。根据上述规定, 本公司计划分年提足一般准备。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b) 当年利润分配

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决议通过，以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为基准，按 10% 和 5% 分别提取本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上述本年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决议通过，以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二零零四年度净利润为基准，按 10% 和 5% 分别提取二零零四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公司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董事会会议的决议，二零零五年度一般准备按人民币 200,000,000 元计提。

根据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董事会会议的决议，二零零四年度一般准备按人民币 57,954,855 计提，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0. c) 法定会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引致的利润分配调整

本公司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计息日按中国银行业惯例为每月的二十日。经本公司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本年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董事会认为，将计息日改为每月的月末将使本公司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以及和国际通行标准接轨。本公司将于未来期间持续地应用新的计息日。

本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年度会计报表年初数及上期对比数。有关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增加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金	4,965,200
法定公益金	2,482,600
一般准备	9,930,398
合计	<u>17,378,198</u>

31. 未分配利润

本会计报表乃按附注 3 开列的编制基准编制，仅供参考之用，并非本公司的法定年度会计报表。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金[2005]49 号文《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首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及一般准备，实现的净利润在作上述分配后的余额再分配给股东或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 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于二零零一年度开始金融类上市公司按照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及分配股利时，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数孰低者为基数。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重编)
税前利润	571,123,311	574,401,565
将税前利润调整为因营业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		
包括在税前利润中非现金项目及其它调整：		
房产与设备折旧	312,986,562	319,219,787
贷款损失准备	2,135,196,728	2,195,503,121
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429,334,567)	(408,617,548)
其他准备	96,670,634	66,316,352
预计负债准备	48,328,799	16,841,474
长期预付款摊销	18,110,801	11,641,6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未实现净(收益)/损失	(2,318,989)	9,878,638
处置房产与设备净损失/(收益)	2,259,682	(2,637,683)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783,258,494)	(756,095,955)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766,503)	(170,334)
证券销售净收益	(111,475,992)	(23,643,664)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增值	12,403,424	-
营运资产的净减少/(增加)：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964,912,520)	(2,289,143,599)
存放同业	(1,330,243,044)	306,246,067
拆放同业	(566,365,600)	(935,025,221)
拆放金融性公司	32,696,486	500,912,434
买入返售	2,967,610,884	(4,066,220,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981,617	227,862,995
贷款	(30,489,326,832)	4,345,667,413
长期预付款	(6,908,849)	(21,210,023)
其他资产	(297,937,994)	(107,319,762)
营运负债的净增加/(减少)：		
同业存放	2,143,750,838	(3,627,926,888)
同业拆入	(322,764,999)	(1,406,555,401)
卖出回购	(12,728,526,489)	(13,861,099,3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1,565,108)	878,464,472
客户存款	35,109,247,495	24,672,341,327
应解及汇出汇款	(190,589,212)	227,185,665
其它负债	797,050,529	85,654,630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u>(4,181,877,402)</u>	<u>6,932,471,218</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为销售业务及对资产及负债进行管理而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销售业务包括组成及推销其衍生金融工具使客户得以转移、变更或减少其现有或预期的风险。

为降低与客户进行有关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所带来的市场风险，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背靠背式合约，有效转移了本公司在合同上的市场风险。

本公司为交易或套期采用以下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合同： 远期合同指在未来某日，以特定价格购置或出售一项金融工具。

利率互换合同： 利率互换合同通常指按名义金额和参考利率，对于单项货币的浮动利率和固定利率金额的交流。

名义价值为量度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之基准，名义价值是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之指标，惟其本身并不能测算任何风险。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之名义金额及结算日期乃属标准化，并为了活跃市场进行买卖(在交易所买卖)而设。其他衍生金融工具乃为个别顾客而设之计划，尽管可由订约双方按协商价进行买卖(场外交易市场工具)，该等衍生金融工具并无在交易所买卖。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当事人自愿据以进行资产交换或负债清偿的金额。

以下列示的是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价值和公允价值。

	2005-12-31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169,206,603	5,730,440	16,574
利率互换合同	<u>586,327,114</u>	<u>-</u>	<u>16,156,418</u>
		2004-12-31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239,091,175	7,404,483	5,818,934
利率互换合同	<u>944,285,854</u>	<u>188,837</u>	<u>8,911,832</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承诺及或有负债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83,953,929,355	66,963,251,636
开出保证凭信	2,678,281,381	2,885,660,362
开出信用证	2,082,434,994	2,329,201,543
贷款承诺	<u>2,231,843,238</u>	<u>1,599,298,914</u>

除上述及正常的银行开出保证凭信业务外，本公司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贷款承诺是指对信用卡客户提供的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另外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对其他客户已批出未使用之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0,828,157,822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84,926,815,029 元）。

于二零零四年九月，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的通知，要求本公司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于二零零五年一月，本公司再次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的通知，要求本公司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已被本公司扣划的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相关款项，否则将对本公司立案稽查并进行行政处罚。基于独立第三方律师意见，本公司并无现时义务支付该等款项。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没有向有关方面归还该等款项，相关公司也未向本公司要求归还该等款项。本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要求协调解决。管理层认为无需对该事项在本年度确认预计负债。

35. 委托交易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委托存款	6,642,519,490	6,145,411,762
委托贷款	<u>6,642,519,490</u>	<u>6,145,411,762</u>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存于本公司的款项仅用于对由其指定的第三者发放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人承担。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经营租赁承诺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于下列期间的不可撤销之楼房租赁协议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2005-12-31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不超过一年支付	252,521,980	248,372,458
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五年支付	630,161,691	600,334,250
超过五年支付	<u>388,206,093</u>	<u>348,970,585</u>
	<u>1,270,889,764</u>	<u>1,197,677,293</u>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本公司广泛使用了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在内的各种金融工具。本公司既按固定利率又按浮动利率吸纳存款期不同的客户存款，在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同时，运用短期资金发放较高利率的长期贷款，并且通过向不同资信条件的借款人发放贷款从而获得高于平均利差的收益。

a) 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主要为因本公司的信贷客户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引起损失的风险。一般商业银行所开展的业务中都会面对此种风险，这些业务包括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和担保函等。此外其他的业务如进出口押汇、贴现及存放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亦有此种信贷风险。

在办理信贷业务中，借款人不能及时将贷款本金及利息归还而导致出现逾期贷款，部分逾期贷款更有可能因无法收回而形成呆账，给本公司带来一定的损失。

若客户集中于某一个行业或地区，或具备某一共同特性，信贷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因为他们可能受相同的经济、政治或社会因素影响。

本公司的客户贷款主要为境内贷款，主要表外项目如承兑汇票亦主要跟境内企业有关。在中国，不同地域的经济发展具有不同特点，因而各地区的信用风险并不相同。这些业务在各主要地区的分布，请参见附注 4。本公司的贷款客户有不同行业的企业，主要的分布，请参见本附注。

本公司通过为每个借款人设定风险金额的上限来控制信用风险水平。此类风险受到定期监控和审查。此外，还通过对借款人履行利率及本金偿还义务的能力的定期分析和必要时改变借款上限，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还通过取得公司及个人担保，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所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贷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照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其公允价值是相应的资产进行交换或负债进行偿还的金额。本公司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贷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相同于对其他交易的风险控制标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a) 信贷风险 (续)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贷给企业及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 牧, 渔业	1,410,870,000	33,572,032	1,444,442,032	1
工业	45,933,346,334	1,185,028,168	47,118,374,502	30
建筑业、地质、水利	11,113,760,000	253,000,770	11,366,760,770	7
商业	24,892,339,520	1,753,493,056	26,645,832,576	17
房地产业	10,367,619,105	259,941,142	10,627,560,247	7
运输及通讯业	12,061,030,000	91,919,578	12,152,949,578	8
公用事业	7,022,120,000	40,996,616	7,063,116,616	5
社会服务业	17,383,330,000	504,468,202	17,887,798,202	11
其它, 包括综合性企业及与政府 有关联的机构	<u>21,790,136,800</u>	<u>6,052,650</u>	<u>21,796,189,450</u>	<u>14</u>
	<u>151,974,551,759</u>	<u>4,128,472,214</u>	<u>156,103,023,973</u>	<u>100</u>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贷给企业及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 牧, 渔业	1,274,950,000	43,950,000	1,318,900,000	1
工业	32,124,286,795	1,400,220,000	33,524,506,795	27
建筑业	10,349,630,000	25,820,000	10,375,450,000	8
商业	16,643,969,279	1,311,990,000	17,955,959,279	14
金融业	513,240,000	-	513,240,000	-
房地产业	14,322,617,167	317,820,000	14,640,437,167	12
运输及通讯业	13,308,420,000	273,710,000	13,582,130,000	11
公用事业	5,325,880,000	43,530,000	5,369,410,000	4
社会服务业	12,276,640,000	577,290,000	12,853,930,000	10
其它, 包括综合性企业及与政府 有关联的机构	<u>15,640,140,000</u>	<u>421,360,000</u>	<u>16,061,500,000</u>	<u>13</u>
	<u>121,779,773,241</u>	<u>4,415,690,000</u>	<u>126,195,463,241</u>	<u>1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a) 信贷风险 (续)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公司前十名客户贷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59.6 亿元, 占本公司年末贷款余额的 3.8%。本公司前十名贷款客户为: 深圳市财政金融服务中心、深圳市中信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现代汽车有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浙江顺风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中化国际石油公司。

除上述贷款客户以外, 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中商贸易合作公司、中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首创网络有限公司属于同一系列, 该系列贷款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余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b) 货币风险

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及经营, 本公司的功能货币及列报货币为人民币。外币交易以美元为主。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 故于本年度内只有小幅波动。本公司的贷款及垫款以人民币为主, 其余主要为美元。然而存款及投资则有人民币或美元以外的币种。因此本公司进行这些外币与美元的对冲交易以降低相关的货币风险。

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起, 中国人民银行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当时美元对人民币交易价格调整为 1 美元兑 8.11 元人民币。现阶段, 每日银行间外汇市场美元对人民币的交易价仍在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交易中间价上下千分之三的幅度内浮动, 非美元货币对人民币的交易价在人民银行公布的该货币交易中间价上下一定幅度内浮动。管理层认为, 上述变动对本公司财务情况无重大影响。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b) 货币风险 (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2005-12-31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其它	
资产:				
现金	632,690,955	66,275,634	89,025,831	787,992,42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680,980,595	186,487,701	104,236,729	20,971,705,025
存放同业	4,232,936,055	1,858,872,850	487,621,051	6,579,429,956
拆放同业	1,814,090,000	395,439,800	995,995,050	3,205,524,850
拆放金融性公司	71,300,000	6,458,282	1,667,754	79,426,036
买入返售款项	8,665,334,290	-	-	8,665,334,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816,788,838	36,533,646	853,322,484
贷款	146,031,203,817	2,919,315,789	919,952,874	149,870,472,480
投资	25,334,932,918	862,058,360	158,793,492	26,355,784,770
其它资产	4,779,287,355	191,272,172	29,006,023	4,999,565,550
资产总计	212,242,755,985	7,302,969,426	2,822,832,450	222,368,557,861
负债:				
同业存放	9,047,711,492	1,296,813,808	124,708,816	10,469,234,116
同业拆入	-	-	-	-
客户存款	193,656,547,955	4,804,211,901	2,351,499,625	200,812,259,481
卖出回购款项	782,183,902	387,369,600	-	1,169,553,5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27,414,800	67,817,610	695,232,410
应解及汇出汇款	781,576,056	123,562,306	98,403,161	1,003,541,523
应交税金	381,599,128	-	-	381,599,128
应付股利	23,441,268	-	-	23,441,268
其它负债	2,672,481,977	49,770,382	13,277,541	2,735,529,900
负债总计	207,345,541,778	7,289,142,797	2,655,706,753	217,290,391,328
净资产	4,897,214,207	13,826,629	167,125,697	5,078,166,533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b) 货币风险 (续)

人民币元	2004-12-31(重编)			
	人民币	美元	其它	合计
资产:				
现金	528,272,490	82,058,415	92,750,689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581,883,161	217,155,967	605,166,998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3,360,196,016	1,215,089,034	582,536,137	5,157,821,187
拆放同业	1,096,566,400	1,473,217,000	19,374,60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29,339,030	37,803,803	35,151,545	102,294,378
买入返售款项	11,631,472,960	-	-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26,882,765	32,172,765	959,055,530
贷款	116,165,087,563	3,448,190,580	1,470,625,283	121,083,903,426
投资	30,139,920,290	966,135,250	518,304,313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5,222,427,324	202,126,843	38,078,498	5,462,632,665
资产总计	<u>185,755,165,234</u>	<u>8,568,659,657</u>	<u>3,394,160,828</u>	<u>197,717,985,719</u>
负债:				
同业存放	7,631,637,154	647,776,385	46,069,739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239,999,999	82,765,000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157,647,185,479	5,199,040,515	2,856,785,992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款项	13,898,079,991	-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87,102,463	220,765,473	1,007,867,936
应解及汇出汇款	1,087,467,694	26,528,546	80,134,495	1,194,130,735
应交税金	304,704,071	-	-	304,704,071
应付股利	23,571,856	-	-	23,571,856
其它负债	2,574,627,920	16,749,113	6,090,964	2,597,467,997
负债总计	<u>183,407,274,164</u>	<u>6,759,962,022</u>	<u>3,209,846,663</u>	<u>193,377,082,849</u>
净资产	<u>2,347,891,070</u>	<u>1,808,697,635</u>	<u>184,314,165</u>	<u>4,340,902,87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至4年	4年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	-	-	-	-	-	-	-	-	787,992,420	787,992,420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23,933,768,128	940,351,000	2,042,912,001	-	-	-	-	-	634,103,852	27,551,134,981
拆放同业	1,627,936,050	-	1,557,428,600	-	-	-	-	-	20,160,200	3,205,524,85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	-	-	-	-	-	79,426,036	79,426,036
买入返售款项	5,952,992,740	2,288,169,336	400,000,000	-	-	-	-	-	24,172,214	8,665,334,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306,028	233,170,129	157,756,270	-	-	69,000,210	-	-	250,089,847	853,322,484
贷款	29,260,830,466	33,312,028,480	72,088,485,911	1,795,623,082	815,179,996	30,968,295	634,385,762	1,611,845,113	10,321,125,375	149,870,472,480
投资	1,006,807,244	3,519,638,939	10,609,425,746	2,936,593,338	3,221,419,922	1,579,234,806	576,557,100	2,711,520,106	194,587,569	26,355,784,770
其它资产	-	-	-	-	-	-	-	-	4,999,565,550	4,999,565,550
资产总计	61,925,640,656	40,293,357,884	86,856,008,528	4,732,216,420	4,036,599,918	1,679,203,311	1,210,942,862	4,323,365,219	17,311,223,063	222,368,557,861
负债:										
同业存放	9,346,663,248	327,737,718	794,833,150	-	-	-	-	-	-	10,469,234,116
同业拆入	-	-	-	-	-	-	-	-	-	-
客户存款	151,377,240,441	15,363,516,232	30,963,890,130	2,372,128,188	576,970,988	88,973,108	69,540,394	-	-	200,812,259,481
卖出回购款项	559,240,000	-	610,313,502	-	-	-	-	-	-	1,169,553,5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3,010,132	194,398,657	298,392,417	-	-	-	-	-	9,431,204	695,232,410
其它负债	-	-	-	-	-	-	-	-	4,144,111,819	4,144,111,819
负债总计	161,476,153,821	15,885,652,607	32,667,429,199	2,372,128,188	576,970,988	88,973,108	69,540,394	-	4,153,543,023	217,290,391,328
净资产	(99,550,513,165)	24,407,705,277	54,188,579,329	2,360,088,232	3,459,628,930	1,590,230,203	1,141,402,468	4,323,365,219	13,157,680,040	5,078,166,533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重编)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3 年	3 年至 4 年	4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	-	-	-	-	-	-	-	-	703,081,594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22,588,360,467	494,221,815	430,378,000	-	-	-	-	-	49,067,031	23,562,027,313
拆放同业	1,614,578,600	715,848,000	218,000,000	-	-	-	-	-	40,731,40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	-	-	-	-	-	102,294,378	102,294,378
买入返售款项	8,109,004,066	2,602,468,894	894,000,000	-	-	-	-	-	26,000,000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545,097	269,291,652	159,246,613	32,152,829	-	-	76,797,644	-	257,021,695	959,055,530
贷款	7,840,258,595	23,303,046,245	57,683,134,651	6,450,999,654	2,972,198,351	1,165,647,835	1,332,612,302	12,308,266,428	8,027,739,365	121,083,903,426
投资	1,156,943,075	6,904,649,824	10,048,932,375	2,750,832,924	4,003,249,550	1,826,318,243	1,678,467,046	3,032,519,596	222,447,220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	-	-	-	-	-	-	-	5,462,632,665	5,462,632,665
资产总计	41,473,689,900	34,289,526,430	69,433,691,639	9,233,985,407	6,975,447,901	2,991,966,078	3,087,876,992	15,340,786,024	14,891,015,348	197,717,985,719
负债:										
同业存放	8,259,271,278	24,829,500	41,382,500	-	-	-	-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322,764,999	-	-	-	-	-	-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124,515,536,904	11,140,951,316	27,856,284,576	1,660,761,210	305,892,084	88,820,059	134,765,837	-	-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款项	10,635,600,000	1,750,196,146	1,468,903,845	43,380,000	-	-	-	-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1,572,083	230,896,441	404,469,454	-	-	-	24,653,211	-	16,276,747	1,007,867,936
其它负债	-	-	-	-	-	-	-	-	4,119,874,659	4,119,874,659
负债总计	144,064,745,264	13,146,873,403	29,771,040,375	1,704,141,210	305,892,084	88,820,059	159,419,048	-	4,136,151,406	193,377,082,849
净资产	(102,591,055,364)	21,142,653,027	39,662,651,264	7,529,844,197	6,669,555,817	2,903,146,019	2,928,457,944	15,340,786,024	10,754,863,942	4,340,902,87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2005-12-31				2004-12-31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	20,816,091,551	-	155,613,474	20,971,705,025	18,392,974,126	-	11,232,000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5,226,345,091	874,594,487	478,490,378	6,579,429,956	4,234,094,544	885,891,612	37,835,031	5,157,821,187
拆放同业	3,185,364,650	-	20,160,200	3,205,524,850	2,548,426,600	-	40,731,40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79,426,036	79,426,036	-	-	102,294,378	102,294,378
买入返售款项	8,641,162,076	-	24,172,214	8,665,334,290	11,605,472,960	-	26,000,000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961,487	548,271,149	250,089,848	853,322,484	293,366,617	408,667,218	257,021,695	959,055,530
贷款	103,958,288,331	35,591,058,774	10,321,125,375	149,870,472,480	107,291,020,685	5,765,143,376	8,027,739,365	121,083,903,426
投资	18,455,855,395	7,705,341,808	194,587,567	26,355,784,770	24,732,333,722	6,669,578,911	222,447,220	31,624,359,853
金融负债:								
同业存放	10,469,234,116	-	-	10,469,234,116	8,325,483,278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	-	-	-	322,764,999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187,976,259,481	12,836,000,000	-	200,812,259,481	154,867,011,986	10,836,000,000	-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款项	1,169,553,502	-	-	1,169,553,502	13,898,079,991	-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1,256,177	234,545,029	9,431,204	695,232,410	742,886,941	248,704,248	16,276,747	1,007,867,936

中国目前的人民币利率由中央银行统一制定。本公司按中央银行所定的利率进行贷款及存款活动。中央银行于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对利率作出调整，并于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再次调整利率，贷款及存款相关阶段的利率如下：

	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年利率(%)	年利率(%)
短期贷款及垫款	5.22 至 5.58	5.04 至 5.31
中长期贷款	5.76 至 6.12	5.49 至 5.76
	根据借款合同的贷款利率	
	水平加收 30%至 50%	
逾期贷款	(2004 年 1 月 1 日以后)	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
个人和企业活期存款	0.72	0.72
协定存款	1.44	1.44
定期存款 (三个月到五年)	1.71 至 3.60	1.71 至 2.79
企业通知存款 (一日或七日)	1.08 或 1.62	1.08 或 1.62
与中央银行往来:		
存款	1.89	1.89
再贴现	3.24 (2004 年 3 月 25 日以后)	2.97 (2001 年 9 月以后)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根据中央银行的规定,从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贷款利率最高上浮幅度可扩大到 70%,最低下浮幅度为 10%。从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起,金融机构(不含城乡信用社)的贷款利率原则上不再设定上限,下限保持不变。另外,存款利率允许下浮,即所有存款类金融机构对其吸收的人民币存款利率,可在不超过各档次存款基准利率的范围内浮动,但存款利率不能上浮。

贴现利率在向人民银行再贴现利率的基础上加点确定。

同业间拆放、拆入利率由市场决定。

从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起,金融机构在人民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款利率由 1.62% 下调至 0.99%;法定准备金存款利率仍为 1.89%。同业存款利率由双方协商确定。

d)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是指资产在没有价值损失的情况下,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如果未来贷款需求大幅增加,会增加对流动性的需求;当存款大幅减少、贷款期限过长或收回困难时会减少流动性的供应;利率变动较大时,也可能对流动性产生影响。本公司会根据资产及负债的不同期限对流动性作出控制,并实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存贷比管理、备付率管理及大额资金变动预报制度等。另外本公司对客户人民币存款中的 8% 及客户外币存款中的 3% 需按规定存放中央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d) 流动性风险 (续)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87,992,420	-	-	-	-	787,992,420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13,800,000	22,673,802,810	2,820,620,171	2,042,912,000	-	-	27,551,134,981
拆放同业	20,160,200	-	1,627,936,050	1,557,428,600	-	-	3,205,524,850
拆放金融性公司	79,426,036	-	-	-	-	-	79,426,036
买入返售款项	24,172,214	-	8,241,162,076	400,000,000	-	-	8,665,334,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36,823,568	-	299,247,517	517,251,399	853,322,484
贷款	10,321,125,375	255,368,399	48,939,716,038	62,529,338,361	10,585,327,983	17,239,596,324	149,870,472,480
投资	-	-	2,796,952,812	4,832,894,000	10,800,975,582	7,924,962,376	26,355,784,770
其它资产	944,307,043	-	323,422,449	206,348,524	90,023,277	3,435,464,257	4,999,565,550
资产总计	11,402,990,868	23,717,163,629	64,786,633,164	71,568,921,485	21,775,574,359	29,117,274,356	222,368,557,861
负债:							
同业存放	-	8,886,263,848	460,399,400	1,122,570,868	-	-	10,469,234,116
同业拆入	-	-	-	-	-	-	-
客户存款	-	135,223,051,637	26,390,805,534	30,710,300,321	8,488,101,989	-	200,812,259,481
卖出回购款项	-	-	559,240,000	610,313,502	-	-	1,169,553,5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60,662,513	92,333,225	495,513,508	46,723,164	695,232,410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003,541,523	-	-	-	-	1,003,541,523
应交税金	-	-	-	381,599,128	-	-	381,599,128
应付股利	-	23,441,268	-	-	-	-	23,441,268
其它负债	-	1,171,537,538	1,006,054,739	395,847,322	162,090,301	-	2,735,529,900
负债总计	-	146,307,835,814	28,477,162,186	33,312,964,366	9,145,705,798	46,723,164	217,290,391,328
净资产	11,402,990,868	(122,590,672,185)	36,309,470,978	38,255,957,119	12,629,868,561	29,070,551,192	5,078,166,533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d) 流动性风险 (续)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重编)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03,081,594	-	-	-	-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33,980,000	22,520,682,498	576,986,815	430,378,000	-	-	23,562,027,313
拆放同业	40,731,400	-	2,330,426,600	218,000,000	-	-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02,294,378	-	-	-	-	-	102,294,378
买入返售款项	26,000,000	-	10,711,472,960	894,000,000	-	-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83,085,417	1,257,410	308,855,021	565,857,682	959,055,530
贷款	8,027,739,365	156,489,333	27,873,178,753	57,402,355,696	14,446,340,140	13,177,800,139	121,083,903,426
投资	-	-	5,493,130,145	5,986,860,142	12,000,545,878	8,143,823,688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621,621,083	-	371,448,099	393,856,798	56,070,700	4,019,635,985	5,462,632,665
资产总计	8,852,366,226	23,380,253,425	47,439,728,789	65,326,708,046	26,811,811,739	25,907,117,494	197,717,985,719
负债:							
同业存放	-	8,201,335,778	82,765,000	41,382,500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	-	322,764,999	-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	107,431,636,434	25,708,851,787	20,836,284,576	11,726,239,189	-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款项	-	-	12,385,796,146	1,468,903,845	43,380,000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86,366,143	34,235,189	748,631,903	38,634,701	1,007,867,936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194,130,735	-	-	-	-	1,194,130,735
应交税金	-	-	-	304,704,071	-	-	304,704,071
应付股利	-	23,571,856	-	-	-	-	23,571,856
其它负债	-	486,518,416	536,807,468	1,527,262,791	46,879,322	-	2,597,467,997
负债总计	-	117,337,193,219	39,223,351,543	24,212,772,972	12,565,130,414	38,634,701	193,377,082,849
净资产	8,852,366,226	(93,956,939,794)	8,216,377,246	41,113,935,074	14,246,681,325	25,868,482,793	4,340,902,87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e)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指在交易双方均知情及自愿下之公平交易中交换资产或清偿负债之数值。在交易活跃之市场（例如认可证券交易所）存在的条件下，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之最佳证明。然而，本公司所持有及发行之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市价。因此，对于该部分无市价可依之金融工具，以如下所述之现值或其他估计方法估算公允价值。但是，运用此等方法所计之价值会受有关未来现金流量数额，时间性假设，以及所采用之折现率影响。

所采用之方法及假设如下：

-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为买卖而进行之交易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等于此等项目之账面金额；
- (ii) 持有至到期的证券投资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
- (iii) 于12个月内到期之其他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均假设其账面金额为公允价值；
- (iv) 凡定息贷款按当时适用于类似贷款之市场利率贷出，其公允价值以参照市场利率方法估算。贷款组合中信贷质量之变化在确定总公允价值时不予考虑，因为信贷风险之影响将单独作为贷款损失准备，从账面值及公允价值中扣除；
- (v) 客户存款乃按不同品种使用固定或浮动利率。活期存款及无指定届满期之储蓄账户假设按日按通知应付金额为公允价值。有固定期限之存款的公允价值以现金流量折现法估算，折现率为与该定期存款的剩余期限对应的现行存款利率。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乃为本公司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提供一致之计算准则。然而，由于其他机构或使用不同之方法及假设，各金融机构所披露之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管理层认为贷款、投资及存款为本公司的主要资产及负债。管理层估计于年末，本公司的贷款、投资及存款的公允价值及账面值之间因利率变动及其他因素而引起的差异并不大。

管理层认为在考虑了上述因素及贷款损失准备和其他减值准备金后，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相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如下：

名称	注册地	拥有权益比例	
		2005-12-31	2004-12-31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美国特拉华州	17.89%	17.89%

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权由 David Bonderman、James G. Coulter、William S. Price III 及 Richard C. Blum 先生拥有。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应收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的款项余额人民币 40,000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无），是本公司为该公司代垫的股权收购公告款（于二零零六年三月已收回）。

此外，Richard C. Blum 先生作为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之一，同时对本公司和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魏理仕公司”）有重大影响。根据本公司和魏理仕公司签订的协议，魏理仕公司本年度向本公司提供了房地产物业中介服务，本公司共计向该公司支付服务费用港币 2,675,153 元。

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如下：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拥有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1,010,000	100%	房地产

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在本年度的交易情况如下：

贷款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600,000	645,000
本年发放	3,130,000	900,000
本年偿还	(1,017,333)	(945,000)
年末余额	<u>2,712,667</u>	<u>600,000</u>
贷款的利息收入	<u>121,454</u>	<u>86,188</u>

上述贷款是按揭贷款，年利率为1.8%至5.265%，本公司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并未就以上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存款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5,248,882	4,228,225
本年存入	27,980,471	26,425,316
本年取出	(23,737,505)	(25,404,659)
年末余额	<u>9,491,848</u>	<u>5,248,882</u>
存款的利息支出	<u>44,219</u>	<u>49,681</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上述存款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关键管理人员薪金福利如下:

	2005 年度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雇员福利	32,354,469	7,892,196
离职后福利	-	-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	-
辞退福利	-	-
权益计酬福利	-	-
	<u>32,354,469</u>	<u>7,892,196</u>

其他关联交易:

于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与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股权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的规定,在经有关主管部门和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公司将向该公司发行新股,每股价格为 5.247 元人民币,该公司的总认购金额为一亿美元的等值人民币。

于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与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根据《战略合作协议》规定,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将向本公司提供零售业务在风险、运营、市场营销、系统、战略和融资方面的咨询服务,在消费融资业务方面将向本公司提供在产品开发、系统和营销、融资技巧、风险管理、运营和员工培训等方面的专业知识。该协议的期限为五年。

《战略合作协议》规定咨询费应在成本补偿的基础上计算,并可在此基础上上浮 40%,与国际公司提供类似服务的普遍成本费率一致。按协议规定,协议签订日五年后,在有关法律允许(和任何必要的监管机构和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本公司将以发行新股的方式按累积咨询费用的 85%加累计差旅费用的 100%向该公司支付费用,否则以现金按累积咨询费的 100%加累计差旅费用的 100%向该公司支付费用。咨询费年度预算在 200 万美元至 400 万美元之间。

本年度本公司根据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提供的咨询服务账单计提了 125 万美元的咨询费用,已于其他负债中确认。

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注册于美国纽约州,公司性质为金融控股公司。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是在中国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上述两家公司均为美国通用电气公司的子公司。

除上述事项及在附注19已披露的和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及往来款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退休金计划

根据政府有关规定，本公司须为职工向劳动管理部门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金，其金额以职工工资的 9% 至 24%（二零零四年：9% 至 24%）计算。

40.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调整对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影响

	2005 年度 净利润 人民币元	2005-12-31 净资产 人民币元	2004 年度 净利润 人民币元 (重编)	2004-12-31 净资产 人民币元 (重编)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列报	351,727,460	5,043,041,955	294,569,669	4,734,314,2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544,603	(9,985,844)	(1,126,482)	(10,530,447)
可供出售的投资	250,000	2,643,889	22,549,506	(486,991,940)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4,175,000	(18,669,168)	(5,325,000)	(22,844,167)
补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41,264,424)	18,710,626	59,975,050	59,975,050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	11,804,274	52,733,087	-	-
调整汇兑损益	(43,002,702)	-	-	-
递延所得税影响	2,259,090	(10,308,012)	(40,119,396)	66,980,094
于本会计报表列报	<u>286,493,301</u>	<u>5,078,166,533</u>	<u>330,523,347</u>	<u>4,340,902,870</u>

41. 未决诉讼

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涉及起诉金额共计人民币 18,247 万元，已计提准备人民币 5,872 万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涉及起诉金额共计人民币 10,933 万元，已计提准备人民币 3,039 万元）。

4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没有其他任何需作披露或调整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3.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乃经重新编排，以符合本年度之呈报形式。

第十三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0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5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0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本行 200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行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对本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我们保证本行 200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高管人员签名：

姓名	签字	姓名	签字
弗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袁成第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郑学定	
单伟建		郝珠江	
欧 巍 (Au Ngai)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 Hanlon)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刘宝瑞	
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		郝建平	
钱本源		王博民	
周 俊		徐进	
金式如			
采振祥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首席财务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4月1日